

2008年11月第6期 总第14期

## 贪婪的产物 ——次贷风暴和奶粉污染

从“于丹现象”反思教会讲台奉不义的钱财

扬州教案140周年纪念

用爱心说诚实话——改革宗传福音之道

从“光与盐”丛书看文字事工对教会建造的益处



教会 双月刊

**ChurchChina**

2008年11月第6期 总第14期

*November 2008*

[www.churchchina.org](http://www.churchchina.org)

2008年11月第6期 总第14期

## 目录

主办



编辑



《教会》编辑部  
cc@churchchina.org

本刊为网络杂志《教会》的下载打印版。欢迎访问本刊主页 (<https://www.churchchina.org/>)，下载本期及以往各期内容。

### 版权声明：

本刊文本版权归作者所有。未经授权，任何印刷性书籍刊物及营利性电子刊物不得转载。欢迎非营利性电子刊物转载，但须注明出处及链接(URL)。

仅供内部交流，请勿用于营利目的。

### 本期焦点

- 03 陈彪 / 贪婪的产物——次贷风暴和奶粉污染

### 当代评论

- 14 紫晶 / 从“于丹现象”反思教会讲台事奉

### 神学探讨

- 16 李健安 / 从敬拜赞美看后现代主义对教会的影响

### 释经解经

- 20 康来昌 / 不义的钱财——路加福音 16 章 1-13 节的比喻

### 圣经辅导

- 24 李台莺 / 辅导与圣灵的工作

### 事工分享

- 30 子衿 / 圣诞节与传福音

### 历史回顾

- 34 亦文 / 请你来当陪审员——扬州教案 140 周年纪念

### 经典译介

- 44 金·瑞德贝格 / 用爱心说诚实话——改革宗传福音之道

### 主内书评

- 53 老漫 / 愿万国得知你的救恩  
——从“光与盐”丛书看文字事工对教会建造的益处



# 贪婪的产物

## —次贷风暴和奶粉污染

文 / 陈彪

“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贪财是万恶之根。”（提前 6:6-10）

### 两个揭示性的事件

本人短短几周回国出差的前后，强烈地经历了发生在太平洋两岸的两个事件。这次回国，没有赶上精彩纷呈的奥运会，不过看到了残奥会的风采。忙里偷闲还回了一趟兰州老家，探望年迈的父母和久别的弟弟一家。从几十年前的全民经商，到近几年来的全民炒股，如今中国几乎家家户户都成了股市弄潮儿。在家人谈到今年股票损失和对生活的影响时，我当时的直觉是，中国教会和牧者们是否预备好，有针对性地从管家身份和职责的角度，教导和牧养弟兄姐妹，而非简单地抱怨厂商、政府的腐败和社会的黑暗？无论得时不得时，如何能切入慕道朋友的人生，让他们在这个堕落的世界中看到基督真理之光？同时，国内社会的变迁，及其地球村连锁效应，又会对在北美教会中有大陆背景的弟兄姐妹们产生怎样的影响呢？身为在北美教会的传道人，又该如何依据圣经和他们的特殊情形，教导和养育他们呢？

这些问题未及细想，就看到《兰州晨报》上一则标题为《14名婴儿同患“肾结石”》的报道，披露 6 月 28 日至 9 月 8 日，兰州军区解放军第一医院先后收治 14 名患肾结石的婴儿，发现病因是饮用同一品牌奶粉。几天后，这篇并不起眼的报道，引来了举国的惊骇：湖南、湖北、山东、安徽、江西、江苏等地都相继传出疑似案例。最后，演变成举世瞩目的奶粉污染事件。

以前也常常听到类似的食品安全问题报道，但事情发生在地震后和残奥会期间，心里就极为悲哀。就在事件曝光前不久，伊利集团董事长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还表示，牵手奥运以来，他一直都在提醒自己的同事：“伊利是出现在奥运会上的第一个中国食品品牌，我们就代表着中国食品安全，代表着中国。我们坚持 100% 的安全和健康，请大家共同努力，打个 100 分，99.9999 都意味着不及格！”<sup>①</sup>然而，面对揭露出来的大量事实真相，人们纷纷责问，中国企业和企业家的良知真的坏了吗？食品的安全问题在中国再度升级，成为众多难解的社会问题之一。北美教会内部的邮件中，也有人转发新闻报导，说中国出口美国和 50 多个国家的著名的大白兔奶糖，相继在加州和康州发现含有三聚氰胺。“中国污染的奶粉已经波及到了美国”，

[1] 参 <http://news.sohu.com/20080901/n259315086.shtml>.

地球村的村民们传递着相互提醒的消息……在国内，人们无奈地转向购买昂贵的进口奶制品；身在北美的太太打电话嘱咐在国内出差的丈夫“什么中国食品都不要带！”这都反映了社会性的信任危机，商业消费的基石被撼动。一时间，每个人心里都在大声的问“我该相信谁？”信任危机如乌云般笼罩在许多中国人的头上，噩梦般压得人喘不过气来。

祸不单行，我人还在中国，就从新闻里听到，继美国政府接管房利美和房地美<sup>[2]</sup>后，美国雷曼兄弟公司宣布倒闭，由次级抵押贷款（次贷）产生的问题对经济的冲击也越演越烈。等我回到美国家中时，布什政府购买7000亿美元的救市方案在众议院遭拒，引发华尔街股市巨跌。一周后，参众两院先后通过的修改议案甚至将“赎金”增至8500亿美元。然而，次贷危机引起的金融风暴使美国、欧洲、亚洲包括中国，都开始不可避免地从经济危机踏入了全球性的经济萧条和萎缩。我所居住的佛州是个重灾区，个人房地产倒闭率在全美高居第二位；许多计划退休和已经退休来到“阳光州”的老人们，因他们存放在基金和投资股上的退休金大为缩水，不得已又要再度出山，继续工作10年。这段时间，民心的不满和担忧创下了纪录。虽然此时还没人能先知般地预言出这次经济危机将跌入怎样的深渊，波及怎样的广度，何时才能看到经济复苏的曙光，但是种种经济迹象和指数表明，这次危机对美国的影响最后有可能赶上上世纪三十年代的大萧条。最近，中国互联网上纷纷转载奥地利经济学派学者克拉斯穆尔·佩佐夫2004年的一篇文章《中国的大萧条》<sup>[3]</sup>，让我们更加看出其程度的严重性。美国总统大选的关注主题在一周内几乎完全地聚焦在国内经济上，这是以前少有的事。各界普遍表现出对现任

政府和华尔街的极度不信任，许多人要求找出内部的投机获利者，施行法律制裁。

这一切都在向我们基督徒、华人基督徒发出什么样的警告和挑战？我们应该有什么样的立场和回应？在现今的浪潮和将来的经济困境中，我们该如何心意更新而变化，见证那位给我们带来真实盼望的耶稣和他的国度？经济和食品都不是本人的专业，本文试图从一个牧者的角度，以圣经为基准，针对国内的奶粉问题，以及次贷引发的经济危机，做一点初步的神学和教牧上的反思与回应。

本文将先回顾美国次贷危机的来龙去脉，并对中国奶粉污染的商业和社会现象作一个简要陈述；然后，依据圣经对事件的根源做出一些经济伦理的评论；最后，从上帝管家的身份，来反省当今基督徒应持有的基本理财和工作伦理，以及教会如何在这个悖逆弯曲的世代，逃避诱惑、私欲及贪婪，以此来表明我们不属这个世界；并且在恩典和智慧中，追求公义、敬虔、信心和爱心的价值观，成为在这末后的世代耶稣基督美好的见证人。

## 美国次贷和奶粉污染的来源与恶果

提摩太·蓝摩<sup>[4]</sup>、安迪·瑟尔和艾伦·斯朗<sup>[5]</sup>在总结华府和华尔街是如何将美国带入这次经济风暴时，不约而同地勾画出发人深思的六步曲：

首先，为避免科技股泡沫破灭和911带来的经济萧条，艾伦·格林斯潘（Alan Greenspan）指挥美联储大幅

[2] 房利美（Fannie Mae）和房地美（Freddie Mac）是美国政府多年扶持下成长起来的最大的房产贷款行，“二房巨人”。

[3] 参<http://www.yeeyan.com/articles/view/Dorothy%20Sayers/15681>。克拉斯穆尔·佩佐夫的这篇短文，是对Roth Bard的作品《美国经济危机》（America's Great Depression）的读后感，将中国目前的经济情况与美国上次大萧条做了分析对比，所述和所预言的颇有些道理。本人并不太懂得经济，难以判断其中的孰是孰非，但可提醒我们有所警戒。

[4] 提摩太·蓝摩（Timothy Lamer），“经融危机——华盛顿和华尔街如何陷入次贷危机”，《世界杂志》（World Magazine），2008, Oct. 4.

[5] 安迪·瑟尔和艾伦·斯朗（Andy Serer & Allan Sloan），“贪婪的代价”，《时代周刊》（Time），2008, Sept. 29. p.32-38.



反映美国上世纪三十年代的大萧条时期人们排队领取救济金的雕塑

度下调利率。从 2001 到 2003 年间，联邦基金利率从 6% 下调到 1%，创下 45 年来的最低点。

**第二步**，伴随着低利率和银根放松，房屋贷款商开始向那些金融信誉不好的人群兜售贷款。这些购房“次级贷款”经常是不需要支付任何首付本金、利率浮动，甚至可以附加可怕的递减性付款（就是房主起初可以只支付低于利息的每月贷款金额，结果导致每月的本金不断增长）。这些次贷极大地刺激了房屋贷款的需求，带动了房价的不断攀升，鼓动了许多人进入房屋市场炒作和投机（借债购买后，随即以更高的价格出售）。这就形成了前几年的房价暴涨的泡沫市场。

**第三步**，这些小房屋信贷商将他们没有把握的贷款转售给大的房屋信贷银行，特别是有政府多年扶持鼓励成长起来的“二房巨人”——房利美和房地美。而这两大巨头在有意愿就能买到适合房屋<sup>[6]</sup>的旗帜下，继续鼓励兜售次贷。接着，这两大巨头再将这些贷

款转变为房屋信贷的股票和债券，上市出售给投资者们（包括投资银行、共同基金，如政府和公司的退休基金等）。他们自己成为华尔街次贷市场的最大客户，而这些房屋信贷的股票和债券往往被视为 AA 和 AAA，如同政府债券一样稳固的低风险投资。这就进一步维系了其他房屋信贷的股票和债券有继续出售的环境。

**第四步**，当投资银行（如雷曼兄弟<sup>[7]</sup>）使用这些次贷作为抵押，以争取更高的债务投资时，华尔街的金融健康度就这样与那些金融信誉不好的人群和他们每月支付的房屋贷款直接相连。

**第五步**，然而，利率不会永远停在历史的最低点。当利率回升，房屋需求下滑，虚假的房屋泡沫逐渐消失后，次贷房屋贷款者们发现，在他们房屋浮动利率不断上升的同时，房产价值却不断下降。因为无法按期付款，又无人购买，许多人只好宣布个人破产，将房屋还给

[6] 美国政府发现，购买房屋者，要比租用房屋者更加负责，有更多机会成为良民。

[7] 安迪·瑟尔和艾伦·斯朗在此文中指出，雷曼兄弟，这个 1994 年从美国运通（American Express）分离出来的公司，到破产前，竟然举债至它资产的 35 倍。当其投资有 1% 回报时，就有 35 倍的盈利；但如果亏损，就是自杀性的破产。

贷款银行。事到此时，在华尔街投资银行们的囊中，剩下的只是债务抵押——那个不断贬值的房产（烂账）。

**第六步**，担心经济全面崩溃和严重经济萧条，布什政府出台一系列紧急干预措施，企图挽回损失和重建市场信心。至此，正常的银行也都不敢向通常有信誉的客商提供任何商业发展信贷。这里最大的议案就是提交国会的7000亿美元的赎金。此计划是美国财政部将从银行手中购买这些“烂账”

并出售。用圣约翰大学法律经济学教授安东尼·萨宾诺（Anthony Sabino）的话讲，“这是个为银行除去毒瘤的法子，这将帮助银行除掉烂掉的房屋贷款债券和一切让它们吐血的事情”。当布什总统首次将议案送到国会众议院后，遭到保护多数纳税无辜者和有意惩罚华尔街的众议员反对，没能通过。随之而来的当然就是股市的狂跌，一夜间美国股市缩水了一万亿美元。每个银行都紧缩银根，见了兔子不撒鹰，几乎不再敢发放任何形式的贷款。当地时间10月1日晚，在两党总统候选人奥巴马和麦凯恩的加盟和鼓动下，参议院以74票赞成25票反对通过了修订议案。10月3日，众议院在公众压力和众目睽睽之下，最终艰难地通过了参议院的修订议案，当天下午布什总统就立刻签字生效。至于政府的这个紧急干预，究竟对美国经济的下滑和起死回生起多少作用，专家和民众们都持观望态度，多数的看法只是防止造成更加灾难性的打击而已。

现在，愤怒的美国人都在问，究竟谁是元凶罪魁？一些经济学家和民主党人士，以克林顿当政期间美国经济持续发展、联邦政府从负债变为盈余为根据，指责这是布什政府八年来坐吃山空和大量的战争预算开销



造成的。另一些经济学者和共和党人则指出，这是当年民主党总统吉米·卡特通过，并在克林顿当政期间再度实施的社区投资行动<sup>[8]</sup>所种下的苦果，是以人治代替法治的结果。这些为数不多的次贷在经济繁荣期间，当然不会有太大的风险。但是发展到这几年，次贷雪球越滚越大，遇到战争投资、利率上调、经济疲软等等的情形时，虚假的房地产泡沫就必然消失。因此共和党人就叫屈说，每次都是他们作美国经济的拯救者和替罪羊。

也许，我们该停下来，对这场危机的外在动态有个初步的总结：华府金融的倾斜策略和华尔街如此大规模地以次贷方式来“帮助”那些本来无力购买房屋的族群购买房屋，再经过不同的贪婪投机家和风险家的手，多次不断炒作，滚起了一个巨大的雪球。清算来临时，结果就不只是让出借人和贷款者自己遭惩罚，还极大地伤害了美国和全球的经济，以及那些根本没有参与投机行为的多数民众。事实上，这些投资银行的总裁离职时，是带着数百万元的工资离开的，而华尔街的普通员工则失去了他们的工作，将会有更多的工作被迫关闭，导致失业率大幅上升。最终，这次金融风暴的大多数损失将以“社会化”的形式，弥散在每一个纳税人的头上，以及这场风暴波及的各行各业和普罗大众的身上。

看过了美国次贷风暴来龙去脉白描式的简述后，我们同样有必要回顾一下产生中国式污染奶制品的商业环境。去年3月，中国出口美国的宠物食品诱发大量猫狗死亡，检查后发现当中含有三聚氰胺。到今年9月，在全国各地发现数十名婴儿，他们共饮伊利或三鹿等牛奶，同患肾结石，从而引发了9月中国式污染奶制

[8] 社区投资行动（Community Reinvestment Act, CRA）是卡特总统在70年代开始实施的，它要求银行免除对信贷信誉不好之人贷款时常规20%的首付金额。这曾一度引起许多信贷行业的破产。而克林顿任职期间，他甚至要求检查部强制信贷银行服从社区投资行动，下达为信誉不好的人发放代款的硬性指标，不执行的银行将会面临兼并或经济处罚。

品的检查和曝光，以及“余震”式的各个污染食品的曝光和信誉危机。我们从媒体已经知道许多揭示三聚氰胺事件始末的大致过程和涉及的企业和厂家，不再赘述。问题是，食品掺假的事件为何如此普遍的存在？

笔者在中国经济网 10 月 14 日题为《乳品行业：国际经验探讨三聚氰胺事件危与机》<sup>[9]</sup>的投资指导下，看到对爆发中国污染奶制品的商业情形、事件发展和危机的简述与分析：

首先，“国内乳品行业高速发展时期已过，行业净利率不高，奶源建设扶持力度小。乳业在国内发展时间较短，但增长速度较快，扩展市场成为公司主要增长模式，2006 年以后行业增速持续放慢，不过仍远高于国外成熟市场增长率。销售毛利率持续走低，奶源跑马圈地已经基本结束。但是企业对奶源建设投入相当有限，目前养殖基本以‘公司 + 农户’模式为主。”

其次，在这种运行体制下，管理相对比较困难，公司和农户在竞争中，为争取最大利润，就往往选择不道德的取财方式。综合调查结果表明，三聚氰胺是导致婴儿疾病的病理原因，而直接的黑手是奶源污染和原奶的二次污染。面对过度稀释的牛奶，却要在蛋白质含量上达到国家规定的指标，这原本跟食品毫无关联的三聚氰胺——对人体有害的工业原料，就被黑心人掺入奶制品中，成了毒害中国儿童和成人的污染食品。这样的企业生存和发展方式，对许多国内厂家和个体好像就是一个“必然”和“无奈”的选择。这样，原奶和二次奶源污染现象就长期地潜伏下来。

接着，三聚氰胺事件爆发，一下使国内乳品发展和生存遭遇前所未有的危机：“先是大批问题乳制品的退货、召回和销毁；其次是部分奶业企业将面临食品安全事故的索赔。”

最后，也是最重要的，就是引发了消费者对国内乳品行业的信任危机，短期内将会对国内主要乳制品企业包括蒙牛、伊利等的销售收入和业绩产生非常大的负面影响。投资指导的结论说：“国内乳制品行业短期内受事件冲击将会保持低迷，政府开始正视乳品行业中存在的问题，陆续出台政策对行业进行扶持，伊利、蒙牛短期业绩将受影响，预计 2009 年下半年可能恢复正常”。当然，毫无疑问，更大的损失是广大的消费者，即便是三鹿支付了七亿元的赔偿要求，也无法补偿在本次事件中受害者的身体和心灵。至于由此造成的间接经济和声誉损失实在无法估量。

中国污染奶制品的事件爆发后，中国政府试图尽力介入整顿、管理和恢复乳品行业，舆论界和民间更是大声疾呼，受害人的情形更是需要关注和保护。美国的次贷引起的经济风暴，波及的面更广更深，从各国政府、金融、各行各界，到一般的草根阶层，每个人都喊熊来了，十八般武艺都用上了。然而，如果我们不去面对两个事件所揭示的问题本质和根源，用不了多久，人们必然会好了伤疤忘了疼。不仅会再次面临类似的危机，更是错失了一次认识自己和上帝的救赎机遇。

## 圣经对经济运作的教导和警告

经济专家和学者们，自然会从更为深入和不同的学术角度上，分析造成美国次贷危机的根源和因素；新闻媒体和民众也会从伦理、法制和社会的角度，探讨污染牛奶对中国人体健康产生的危害和中国食品业产生的危机。虽然在这两个危机中，有许多不同的经济、文化和政治因素，然而从上面事件的事实分析中，我们不难看出，这两个表面上极不相同的事件，其实有一个相同的主要根源，那就是道德败坏、拜金与贪婪的过度膨胀。追求利润本身不是罪，但因人的贪婪而生出的欺骗和不公义就是罪。圣经多次指出堕落后人

[9] [http://finance.ce.cn/stock/gsgdbd/200810/14/t20081014\\_13726916.shtml](http://finance.ce.cn/stock/gsgdbd/200810/14/t20081014_13726916.shtml)

心的贪婪为万恶之源。我们将依次从标准、情形和动机这三个角度来探讨。<sup>[10]</sup>

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如此定义“罪”：凡不遵守或违背神的律法的，都是罪。“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约壹 3:4）。雅各书提醒我们，当人违背任何一条诫命时，他就犯了众条。也就是说，每一个诫命从一个角度代表上帝律法的总体精神，这是为何耶稣用“爱神”和“爱人”来表达律法的总纲。不过，就从具体代表道德律的十诫来看，这两个事件的起因与第二条和第十条诫命的关系极其密切。在物欲横流的中国和美国社会，金钱第一及互相攀比的心态极其普遍。因此，从违背上帝律法的角度上看，这两个事件首先都犯了十诫的第二条：“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作什么形像仿佛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侍奉它，因为我耶和华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爱我、守我诫命的，我必向他们发慈爱，直到千代。”（出 20:4-6）

这个诫命涉及到敬拜的对象和方式。堕落使人类不仅不去敬拜上帝（违背第一条诫命），同时，还习惯性地、全心全意地来追求偶像（包括金钱）。从这个长长的诫命的表达中我们看到，上帝不愿让任何的受造之物夺取他的荣耀，以及此心愿的强烈程度。上帝要追讨不爱他，却爱其他偶像（包括一切与神争夺第一位的任何活物和事物）之人悖逆之罪。次贷危机和污染牛奶的肇事者们都有一个前设，就是把追求经济利益作为企业和个人的最高目标，他们认为这是天经地义的事。这种违逆的罪人人都有，只是这两个事件，让我们看得更清楚。

其次，这两个事件也都犯了十诫的最后一条诫命：“不可贪恋人的……并他一切所有的。”（出 20:17）

从广义上讲，此诫命教导我们所有的罪都是从心里的贪欲发出的。只是次贷危机的肇事者和参与者们，同时又违反了第八条诫命（出 20:15：不可偷盗），他们在市场上用了可能合法、但绝不道德的手段，偷窃了他人的财产；而污染牛奶的肇事者和参与者们，至少同时又违背了十诫中“当孝敬父母”的第五条诫命（出 20:12）。历史性的信仰告白和问答对这条诫命的总结告诉我们，要顺服一切掌权者和他们的法令。比如，《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第 64 问的回答是：“第五条诫命吩咐我们当保守各人的名誉，无论在上、在下或平等的，总要按着自己的等次和地位，向他尽本份。”<sup>[11]</sup>但是，他们公然违背了中国的食品法。更为严重的是他们还犯了“不可杀人”的第六条诫命（出 20:13），导致有些婴孩因服用奶粉而患肾结石死亡。<sup>[12]</sup>

除了从标准的角度来了解圣经的教导，我们还可以从所处的环境、经济体制和社会文化方面来探讨有关的圣经教导。虽然圣经不是百科全书，但没有一个人类的生存领域是上帝的启示里没有涉及到的。我们要问的是，难道驱动世界经济的就应该是贪婪吗？在堕落世界中的经济运作，无论是资本主义、社会主义，还是其他不同的形态，都不可避免地包含着贪婪和非贪婪的成分。但是上帝对人类，尤其是对他子民在经济领域的活动有何启示？什么是基督教的经济学原则？西方资本主义经济学，基本上是在 1776 苏格兰经济学家亚当斯·史密斯（Adam Smith）的《富国论》的理念上渐渐发展起来的。亚当斯的理念中一个重要的原则就是平等、自愿互利地交换商品和服务；此外，

[10] 有关三重视角的圣经伦理学，请看 IIIM 神学资源中心约翰·傅瑞姆博士《依据圣经做抉择》的十集课程 (<http://www.thirdmill.org/chinese/>)；周功和，《信望爱——圣经伦理学导论》，中华福音神学院，2000

[11] 参见《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124-133 问答，《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第 63-66 问答及《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104 问答对第五条诫命的解释和有关的圣经根据。

[12] 参约翰·傅瑞姆博士，《基督徒之人生的教义》(The Doctrine of the Christian Life)，2008。作为基督教伦理学，本书精辟地解读了十诫作为道德律的现今应用，此书为他《主权神学》系列之一。有关此书的方法论部分，请看 IIIM 神学资源中心，约翰·傅瑞姆博士《依据圣经做抉择》的十集课程：<http://www.thirdmill.org/chinese/>

这个交换的每一个阶段，无论是个人还是国家，都会期待着获得某种利益。美国美南浸信会南方神学院院长埃尔伯特·穆勒博士在他题为《基督徒对当前经济危机的一种看法》的文章中甚至写道：“这个巨大的全球经济系统简直就是建立在这个最基本的原则上，那就是所有的经济参与者们都愿意以某种商品来换取其他的物品，而他们更渴望透过投资，期待将来更多的收获。”<sup>[13]</sup>

然而，在西方资本主义的商业系统本身里，并没有设计出一种道德制约机制，只是简单地鼓励人们谋取利益和收入。韦伯的《新教伦理和资本主义》反映出清教徒对资本主义精神进行的一次回归圣经的洗涤。我们必须了解这样的资本主义体制可以运行的历史背景，是当时以基督教为主流的西方社会基本认同圣经所启示的上帝的道德属性。而马克思作为无神论者，在《资本论》对资本主义经济系统的分析中，并没有意识到当时的历史背景和信仰背景，及其对经济体制所产生的制约作用。这正是中国教会在前基督教时期，应该要以先知般的敏锐，来提醒进入市场经济的中国社会各界，一定要以道德和法律手段来制约我们一切的商业活动。

圣经并没有认为公平的获利、收入和财富为错。相反，圣经清楚地教导工人得工价是应当的（提前 5:18），鼓励人以劳动、节约、投资和给予来领受上帝的祝福（箴 6:6-11, 21:5 等）。但是，圣经表达的经济原则从来没有与上帝的道德律（集中表现为十诫）分离，而今天所有的经济理论和体制，往往置人类状况和上帝的律法全然不顾，忘记了人的堕落与贪婪——正如前面分析的这些事件是如何地违背了上帝的诫命一样。如果我们稍微留心一下申命记（预备以色列人进入迦南应许之地而重申的律法典章），就会看到一个理想社会的一些经济原则，这是在应许之地，神治理之下，罪仍然存在时的经济原则：容许人与人进行自由的贸

易，但不能在安息日进行；也不可向弟兄借债后取利——这体现出爱上帝和爱人如己的律法总纲；每七年要归还土地并豁免债务——解决不同恩赐和其他因素造成的差距。透过慈善和纳税（教会和政府）来解决穷乏弟兄和民众需要的问题，表现出上帝的公义和怜恤。即便是在今天，无论我们生活在哪种政治体制下，倾向于哪种经济系统，上帝都要求他的子民按着上帝的道德律和人的良知来进行一切的经济活动，因为这是人类法制的根基。为此，美国和中国的舆论和政府都在讨论如何以执法和立法的方式，将这些违法的人绳之以法。

最后，让我们从动机的角度来思考真相。在中国，你只要提起社会问题，贪污腐化，每个人都可以滔滔不绝，好像这一切都是贪官污吏、奸商罪犯导致的，与自己毫无关系，甚至更可以为我们自己不法和不道德的行为辩护，每一个人都可以为自己的贪心和欺骗找出理由和无奈的借口。当个人和利益集团（如公司和退休基金）在以他人利益为代价，寻求不合理的获利，以非法手段巧取豪夺时，人心里的贪婪就显出其狰狞的面目（雅 1:14-15）。基于这个堕落世界的状态和人类为罪人的现实，我们应该能够预见会不断出现各类的试探。贪婪就会引诱富有者欺负贫穷者，供货商相互欺骗；同时，共同伤害消费者的权益；同伴之间在交易时欺骗对方；投资者会铤而走险，承担非理性的极度风险。许多起初不愿意同流合污、积极上进的人在不断的试探和诱惑下，软弱无奈地加入了这个“潮流”中，甚至成为里面的“佼佼者”。这种种表现都在这两个风暴中屡见不鲜。

行这些经济罪行的人，更是在公义和慈爱的上帝面前犯罪。记得旧约先知阿摩司对北国审判的罪状之一，就是“那些以强暴抢夺财物、积蓄在自己家中的人，不知道行正直的事。”（摩 3:10）而他们的结局就是：“所以主耶和华如此说：‘敌人必来围攻这地，使你的

[13] Albert Mohler, *A Christian View of the Economic Crisis*, <http://www.albertmohler.com/blog.php?selectMonth=09&selectYear=2008>

势力衰微，抢掠你的家宅。””（摩 3:11）。类似的，南国犹大也遭天庭的审判：“你的官长居心悖逆，与盗贼作伴，各都喜爱贿赂，追求赃私。他们不为孤儿伸冤，寡妇的案件也不得呈到他们面前。因此，主万军之耶和华以色列的大能者说：哎！我要向我的对头雪恨，向我的敌人报仇。我必反手加在你身上，炼尽你的渣滓，除净你的杂质。”（赛 1:23-25）如果神子民的悖逆，都要面对上帝公义的审判，那么这些事件的当事人，当然也无法逃脱上帝的审判。

约翰·傅瑞姆博士是奥兰多改革宗神学院资深的系统神学和伦理学教授，最近，我读到他对好莱坞 1994 年影片《贪婪》的影评<sup>[14]</sup>，引起了我的共鸣和联想。影片向人们提出一个古老的问题，却没有给予正面回答：究竟是因为追求金钱使得人心被污染呢，还是因着人的参与使得追求金钱的过程变质？圣经说，贪财是万恶之根。作为基督徒，我们都自然会追溯到人的原罪。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许多人没有参与在这其中，完全在于上帝的保守。有一点十分清楚，在这个堕落的世界里从事经济活动，就如从事任何其他的活动一样，要想靠自己保持道德上的纯洁是根本不可能的事，除非有上帝恩典的超然介入。惟有耶稣基督赦罪和成圣的福音是我们的依靠。

### 基督徒的管家身份

基督徒个人和群体该如何活在这个危机起伏、极度缺乏信任的时代里？该如何参与在经济运作中，不仅仅要避免与世界同流合污，还要重树经济的道德性来荣耀上帝？我们是否预备好，面对这场全球性的危机带给民众和我们个人的损失和艰难呢？一句话，我们应该如何以上帝忠心、良善、有见识的管家身份来面对现实和未来？

无论上帝将基督徒放在经济领域扮演什么角色，我们都不可避免地要成为经济活动的参与者——这是文化使命的一部分。我们要严肃对待经济、道德和信任的危机，思考在这个时代参与经济活动意味着什么。正如亚当斯·史密斯认识到的，经济本是一个道德的现实。在人们各自的经济选择和参与经济活动中，人类就实现了他们的道德自我。

所以，埃尔伯特·穆勒博士认为，“基督徒应该把参与经济活动作为我们价值观的试金石。”耶稣多次提到，金钱是最有能力与上帝争夺掌管人心的（太 6:24），并以“你们要谨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贪心”（路 12:15）来教导众人。保罗在嘱咐提摩太时，写到“贪财是万恶之根。有人贪恋钱财，就被引诱离了真道，用许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但你这属神的人要逃避这些事，追求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温柔。你要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为此被召，也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已经作了那美好的见证。”（提前 6:10-12）他一方面警告我们贪婪之心竟然有能力将人引诱离开真道；另一方面也提醒我们的蒙召正是为这真道而战，为之作见证。保罗进一步提醒我们要善用金钱：“嘱咐那些今世富足的人，不要自高，也不要倚靠无定的钱财；只要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又要嘱咐他们行善，在好事上富足，甘心施舍，乐意供给人，为自己积成美好的根基，预备将来，叫他们持定那真正的生命。”（提前 6:17-19）

圣经提倡诚实的劳动和敬业的工作，我们就该如此行；圣经警告虚假的商业行为，我们就该警醒。任何形式的贿赂，都是对大众、企业和国家利益的盗劫；虚假的商业评估实际上就是在撒谎；不诚实的作帐和报税不过是一个经过包装的谎言；获取不同形式的内部金融消息，其实是一种变相的偷窃情报和牟取暴利。圣经提倡投资和节约，但却警告投机、短期获利行为和立竿见影的获利。我们要追求的经济体

[14] 约翰·傅瑞姆博士的影评：[http://www.frame-poythress.org/frame\\_books/TATM/Greedy.htm](http://www.frame-poythress.org/frame_books/TATM/Greedy.htm)

制应该是在长期过程中，绝大多数人的经济利益要受到保护，从而实现负责任、讲道德的取利。同时，以国家的税收和教会的爱心给予，来帮助弱势群体的基本生存权利和尊严。我们应该努力建立和维持这样公正有效的经济系统。为此，有些基督徒企业家和公司就提倡品格第一的主管或家庭第一的企业，来抗衡在经济活动中那些不择手段牟取暴利的行径（例如，在美国基督徒中颇有影响的《圣经管理解码》所倡导的理念和实践<sup>[15]</sup>）。

无论在中国还是在美国，不同程度上普遍存在不诚实。比如在中国大小企业和公司里，用两个账本来逃避国家的税收相当普遍；有些虽然只有一个账本，却以五花八门的方式逃税。例如，以成本的方式发放近乎职工年收入 1/3 的奖金，达成逃税（好听的说法是“避税”）。企业要求每一个职员必须提供等量的发票，才能领取自己该得的奖金收入。这使得许多爱主的基督徒十分为难，感到没有信心与这样的大环境抗争。企业在贪婪和竞争中，从上至下一个一个被“拉下水”，整体下陷（现在我才开始明白，我的电子邮件中为何会收到那么多来自中国兜售发票业务的垃圾邮件）。另外，美国金融界和大企业界也是丑闻不断（Enron, WorldCom 和近期的次贷危机）。

因此，中国和美国各类出轨的商业行为将产生进一步的社会危机。当各种压力扭曲着市场的合理运转时，当夸大的估价使投资者陷入贪心的投资时，当各种贪心行为不断冲击各行业时，整个经济体系必将失控。当谎言和不实进入经济系统的每个层面时，不论是投资者，还是消费者，大多数人往往被蒙在鼓里。一旦曝光，就必将动摇人与人之间最宝贵的信任感。当“信任”这个经济交换中最最基本的“产品”消失时，整个的经济系统必然走向崩溃。



约瑟为法老解梦

这两个代表性事件引发的信任危机，进一步提醒我们，基督徒在从事经济活动时，不只是参与者，更是上帝的管家，世上的光和盐。我们所是、所作和所拥有的一切都属于上帝，都该以荣耀他的国度为目的。而这一切都需要从每个普通的基督徒，从自己和每个家庭做起。只有管理好自己的家，才有可能管理好教会和其他的实体。作为一个牧养教会的牧师，无论是从个人层面还是从教会牧养的层面，我都发现，基督徒无论是家庭理财还是工作伦理等方面，常常被世界的价值观所牵引和洗脑，自己却浑然不知圣经中丰富智慧的教导。

面对经济运作中的黑暗，上帝对基督徒员工、主管、老板具体的工作伦理和呼召如何？除了逃避贪恋的诱惑，作为老板，是否要追求公义、敬虔，敢于进行守法的商业竞争，有像约瑟、但以理和以斯帖那样的勇气和智慧，相信上帝护理的手在运作？作主管的是否敢于以信心和爱心来对待上级下级不合法和不合伦理

<sup>[15]</sup> 赖瑞·巴克 (Larry Burkett), 《圣经管理解码——基础概念篇, 实践篇和个人行动篇》, 宇宙光出版社, 2000

的运营手段？敢于说不吗？作员工的是否敢于以忍耐和温柔来面对败坏的压力和搅扰，相信上帝是那位在万事上有能的掌权者吗？

面对不同的经济大环境，尤其是目前进入大萧条的境况，面对将来可能的失业，工作和经济的压力，教会领袖该如何教导弟兄姐妹来应对？也许圣经中的四个故事和事件，让我们可以看到在不同情境下，教导我们怎样成为追求公义、敬虔、信心、爱心、忍耐、温柔的好管家。

第一个故事，是约瑟领受启示后，如何在七个丰收年结余，用来应付七年的饥荒。在一个堕落的世界里，我们不该假设明天必然比今天更发展和繁荣。就大环境来讲，对许多国家、企业、教会和个人来说马上实行也许有点晚了。但是，千万不要忘了约瑟智慧的管理原则，因着约瑟实施这个原则，上帝不仅拯救以色列人，还有许许多多的埃及人逃离饥荒的危机。前一阵，我和几个美国基督徒参加了一个按圣经原则进行个人财务管理的训练——皇冠财经事工<sup>[16]</sup>，实在是受益匪浅。其特色就是既有有关财务的清晰的圣经教导，又有一步一步的实际操练。在北美，令人窒息的拜物主义正在扼杀我们的生命力，严重影响我们与神的关系！将会有更多人要面临财务上的挑战：如山的债务（2007年人均挣一元，但却花一元一角）；不当的储蓄（个人储蓄从1984为收入的10%下降到2006年的负1%）；急于求成的投资行为等等。最近的调查显示，50%以上的离婚起因于家庭的财务压力。在书中，豪武·戴通总结出著名的八个圣经理财原则：“债务要避免；诚实要完全；奉献要慷慨；工作要勤奋；花钱要智慧；储蓄要规律；投资要稳定；儿女要训练。”愿这些金钱管理原则在华人基督徒中间广为实践，预备将来。

第二个故事，是归家难民拿俄米和儿媳摩押女子路得，最终得到至亲波阿斯的救援。这个发生在士师秉政时

期，因本国饥荒前往摩押的以利米勒一家，外出讨生并没有改变他们的命运，结果拿俄米返回时只剩两个儿媳。拿俄米的指望何在？后面的故事我们都十分熟悉——亲戚波阿斯通过娶路得而拯救了一无所有的拿俄米。在这个故事里面，有几个细节应当注意：波阿斯为人怜悯大方（路得在田里拾到不少麦穗），守约尽至亲的本分（赎回至亲的拿俄米和娶路得为妻）等，路得对上帝的敬畏和对婆婆的孝敬，这些都是圣约子民彼此关顾的美德在艰难时期的具体表达。当然，我们从后来的历史中都得知，大卫是波阿斯和路得的曾孙。“耶和华是应当称颂的！因为今日没有撇下你，使你无至近的亲属。愿这孩子在以色列中得名声”（得4:14）。如今我们新约的子民，都是从大卫子孙耶稣基督得了拯救，成为神家中的儿女和弟兄姐妹。

第三个故事，是先知以利亚和西顿妇人，靠对上帝的信心被养活的奇事（王上17），及其上帝如何透过先知以利沙，在信心中如何供应一个欠债妇人的需要和群体的需要（王下4）。这个故事的背景是北国以色列王和百姓背叛上帝和他的圣约，拜偶像和假神，遭到上帝透过干旱饥荒的管教。经济进入大萧条绝不是一天两天的事，基督徒应该转向上帝，求他护理的手，每天赐下当的基本需要。我们不仅需要效法先知的信心，在面对温饱和经济压力下信靠上帝的供应，还要学习以利沙对神家里人的极大怜悯和救助。这故事，当然也遥指新约中再现和更新的耶稣基督施行五饼二鱼喂饱五千人的神迹。这一系列的救赎历史，实在是上帝向我们圣约子民奇妙无比的应许和保证。

第四个故事和事件，出现在新约的保罗给哥林多人的书信里，讲到马其顿的帖撒罗尼迦人，“患难中受大试炼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他们是按着力量，而且也过了力量，自己甘心乐意的捐助，再三地求我们，准他们在这供给圣徒的恩情上有份。”（林后8:2-4）圣徒的相通，绝对不是只在心里，必然会表现在其

[16] 豪武·戴通 (Howard Dayton), 《理财赢家——创意增值》(Your Money Counts), <http://www.crown.org>



耶利米·兰费尔塑像

他物质方面的分享（如使徒行传的一些事例）。最近一期的《世界杂志》<sup>[17]</sup>，刊登了一篇文章，讲到基督徒的非营利组织购买了一些破产的房屋，为了在这危机时刻向收入低的人群提供可以住得起的房屋。基于圣经原则和基督的爱心，目前美国开始出现不少有创见和可行的对应次贷的方式。

简而言之，提摩太前书第六章和这四个圣经故事至少从三个方面教导我们：

首先，在这个悖逆弯曲的世代，要保守自己的心。贪婪之心有能力将人引诱离开真道，故此，要逃避诱惑、私欲及贪婪，并以此来表明我们不属这个世界。其次，要在恩典和智慧中，积极追求公义、敬虔、信心和爱心，虽在这个世界，但却属于将来光明世代的人。我们的蒙召就是为了基督的真道而争战，成为在末后世代美好的见证人。最后，我们要进一步善用金钱，尤其是富足的人，操练唯独倚靠那厚赐百物给我们享受的神。在神的家中和世界里，保持一颗敬虔和知足的心，就能够领受和经历施比受更有福的恩典，成为更多人的祝福。

今年九、十月份，美国舆论都以惊慌的词语作标题，如“股票崩盘”（纽约时报），“黑色周一”和“恐惧揪心的投资者”（芝加哥报），人们开始用 1930 年代

的大萧条来形容可能的最坏情形。毫无疑问，这将会是艰难的时刻，对把今世的物质繁华和拥有财富等同于天堂的人来说，更是如此。然而，信徒更加关心一个国家的属灵光景，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划时代杂志》<sup>[18]</sup> 讲述了 1857 年之秋，经济不景气时发生的故事：“10 月 14 日，美国大批银行倒闭……新英格兰鞋厂关门……滨州钢铁厂已经数月没有开工了……”；“11 月 10 日，一群暴徒聚集在华尔街，威胁要用暴力进入政府货币大楼，抢劫储蓄的 \$20,000,000”。经济面临死亡，但是上帝依旧活着。透过他的仆人耶利米·兰费尔（Jeremiah Lanphier），已经在 9 月 23 日开始了他的奇妙工作。起初，在纽约 Fulton 大街教会开始的正午祷告会只有 6 个人。一周后 20 人出现，下一周 30-40 人。就在银行倒闭的那天，超过 100 个人在教会聚集。不久，上千人在全市开始了在不同教会的每日祷告聚集。在第二年 2 月 21 日，就有 6110 人聚集。随后，一个接一个的城市加入由纽约开始的午间祷告会。据说，在这次复兴中，上帝把一百多万的灵魂加添给了他的教会。谁知道全能的上帝将会如何使用目前的恐惧，点燃复兴的烈火。无论上帝的计划如何，身为他的百姓和儿女义不容辞的特权就是来求告他，就连我们目前的焦虑一点一滴都被上帝使用，使那些偏行己路和跌倒的人都完全回归他。愿上帝托住他自己的家和使用他的百姓，成为这个时代光明的使者。◆

### 作者简介

陈彪，美国德克萨斯州农工大学（Texas A&M University）大气科学博士，改革宗神学院（Reformed Theological Seminary, [www.rts.edu](http://www.rts.edu)）道学硕士，奥兰多华人福音教会（[www.ocecc.org](http://www.ocecc.org)）牧师，第三千禧年神学教育资源中心（[www.thirdmill.org/chinese](http://www.thirdmill.org/chinese)）中文部协调人。

[17] 马克·伯金（Mark Bergin）“光辉的贷款”（Sublime lending），《世界杂志》，2008 年 11 月 1 日，<http://www.worldmag.com/articles/14591>。

[18] “经济混乱的祝福”The Blessings of Economic Panic，《划时代杂志》（Kairos Journal），2008.10.2。<http://kairosjournal.org> 此网络杂志是个立志服务于牧者，提供不同资源的网络，不久会有中文版的网站。



# 从“于丹现象” 反思教会讲台事奉

文 / 紫晶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于丹因在中央电视台《百家讲坛》讲《论语》而迅速蹿红，名扬海内外。她的讲座得到大众热烈欢迎，书也极度走俏、畅销。显然，她在市场上赢了，因为市场以受众与发行图书的数量为硬道理。但数量是否能说明一切，说明这样的学识是有真学术含量，以及这是求真的学术吗？还是玩弄经典，娱乐大众甚至是“愚乐大众”呢？真理掌握在大多数人手里吗？有人称她是“不学而术”，缺乏对经典的扎实研究与正确解读的基础。

于丹是当代批量化文化生产机制的产物。就像这个机制曾经创造了超女、郭德刚、张艺谋、易中天、王朔一样，它也创造了于丹这个可以供大众消费的文化符号。北大、清华等校十博士称她为：“学术超女”，称她所讲的是“心灵鸡汤版《论语》”。

从于丹现象我们看到了当今民众心灵深处对于通俗易懂的人文理论的强烈渴求。我们也分明感到，“以白话诠释经典，以经典诠释智慧，以智慧诠释人生，以人生诠释人性”是真实存在的需求。关键在于，于丹对经典的解读、受众对于丹的“追星”、对文化生产机制的热衷，对于经典的“求真”与普及是祸还是福？如果所认可并推崇的不是经典，而是伪经典，这

势必带来很大的负面影响，越推广负面影响就越大，离经典就越远。

在今日教会讲台上，也需要将圣经这一经典以通俗易懂的方式传讲，但不可以庸俗化地传讲，大甩卖地“推销”。圣经是“廉价的真理”吗？是大打折扣的真道吗？我们能否采取于丹的方式——品茶冥想而不做研读预备——去传讲普及神的话呢？若像于丹这样解释经典，论语就不是孔子写的，而是于丹写的了；圣经就不是上帝所默示的，而是释经者默想得出的了。

记者就于丹现象采访李泽厚时，李老说于丹所做的类似布道的工作，她像一个布道者，具有布道者一样的功能：稳定社会、慰安人际、安贫乐道。“师者，传道、授业、解惑也。”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于丹是“传道人”。但当记者问李老是否想过作一个“布道者”时，他就急于要表明自己从来没有想过也没有兴趣做这样的“布道者”。他还说，如果他的学术研究书籍一下子畅销 250 万册，那就彻底失败了。这话颇耐人寻味。

释经者需要有“求真”的动机，而不是“求利”的动机。今日有人释经或听讲也是以求利为动机的。他们要

讲的和要听的，是经典当中他认为有用的，这实是对经典的一厢情愿的使用，甚至不惜牺牲经典的本意，而成全他们自己的意思，名义上却又说是在讲经论典。从释经学的角度来说，这是在使用释入法（我注六经），而对经典的解释，惟有以释出法（六经注我）为进路，才能求得真理。如果教会中的布道者像于丹那样把经典放在一边，不去研究，不作治学求真的工夫，只是气定神闲地冥想，想受众需要什么，我就讲什么，惟独不去想圣经本身讲什么，这样的心得与“亮光”会与圣经真理谬之千里。

释经者的思维要首先接受圣经“纯正话语规模”的规范，否则会产生很多的异端、极端思想，对教会会产生破坏性的影响，故此，必须正视这些问题的严重性。

于丹讲《论语》的主要功夫，是为观众广征博引古今中外故事，凑故事，找“乐子”，以听众一饱耳福，听得津津有味为目标。她自己在《三联生活周刊》的采访中坦言，“《论语》可以庸俗化地阅读。我没备课，就是冥想，拿着杯水，想如何把《论语》里做人的道理匹配点故事，拿张白纸，这边是一主题词，那边是一点小故事，鼓捣到一起。”她自己是研究传播的，她说，若把经典整得特别深邃的话，就传不出去了。于是乎，她不需要对经典深邃的学理作深入的研究学习，就可以站在讲坛上开始“布道”，带领听众脱离经典学理，开故事会，并使听众觉得她学识渊博。

她的这种“备课”和传讲方式，酷似教会中有些传道人准备讲章和讲道的方式。讲道前，确定一个主题，找一段经文，然后开始搜寻众多故事、见证。讲道时，说完主题，念完经文，就开始开故事会、见证会了，甚至偏离主题也浑然不觉。长此以往，会众和讲道人达成默契，只对这样的讲道感兴趣，尽管这样的讲道内容中“道”缺席。这样的教会特别反对深入研读圣经，觉得那是在读死书，解释“叫人死”的“字句”。“掩耳不听真道，偏向荒谬的言语”，这样的圣经教训不知是否能给这样的教会带来些许责备与提醒。

于丹一厢情愿地认为，“《论语》的真谛就是告诉大家，怎么样才能过上我们心灵需要的那种快乐的生活”。基于这样的主题“为我所用”地改写《论语》，偏离经典“法度”地肆意发挥自己的“新意”，并强加给孔子这个“经常陪着学生玩的可爱的老头”（于丹定意要把孔子改装成这个模样）。若是这样的话，一千个人就能出一千本《论语》了，但经典是确定且唯一的，其它的只能是“伪经”。今天我们想当然地把圣经当作一部教人修身的道德课本，或是一部人生智慧集，或是一部文学作品，在讲台上宣讲，那这就不是讲道。因为圣经原是上帝所默示的，“叫人知道内中有永生”。传道人在讲台上要宣讲的是“道”的本体——耶稣基督，而非只在那里做人生哲学、处世智慧类的演讲以表明自己的博学。博学的保罗立定心志传讲“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这才是真正的传道人。

教会讲台上，有人有意或无意地牺牲圣经的本意，篡改圣经内容，降低真理的标准，以迎合会众的口味。比如以荣耀神学为指导的布道，就像不少产品的推销员那样，只讲好处，不讲坏处。这样的布道者信手拈来地讲圣经中有关祝福的内容，却忽略不讲作门徒的代价，忽略“十字架”与祝福“冠冕”的关联。这样就把圣经的核心——为人的罪走上十字架的基督耶稣——抽掉了，让圣经的真理面目全非，已经是“另一福音”。而没有十字架苦难就能得到全部祝福的观念，特别符合“速成主义”、“享乐主义”的现代人的口味，一时间，教会涌入了足够可观的“道”的消费者，产生了大量的听道者（当然听的已经不是道了）。教会要人数，但要的是寻求圣经真理、归从真道的得救人数，不是要滥竽充数的发展与复兴，教会的发展始终都应注重数量与质量并重，教会复兴首要的是会众对圣经真理的渴慕，是真道的复兴，否则都会潮起潮落，昙花一现。◆

## 作者简介

紫晶，安徽无为人，传道人。



# 从敬拜赞美看 后现代主义对教会的影响

文 / 李健安

## 前言

今天在东、西马来西亚几乎所有的教会，崇拜仪式中必有一段称为“敬拜赞美”的时段。这时段的特点乃是近乎清一色地使用短诗；且几乎都是以“赞美”为内容的短诗。再者，这段敬拜赞美所唱的短诗与崇拜过程中的其它环节，特别与讲台的信息，是完全无关联的。在乐器方面，除了钢琴之外，也使用电子合成器、吉他、敲击乐器、鼓、铃鼓等。另外，除领唱者之外，尚有两三位伴唱者。这种普遍的崇拜聚会现象，不只是风气，更是一股潮流，冲击、席卷着教会。

这样的敬拜赞美，表面上给传统教会的崇拜注入一股活力，也似乎吸引了一些年轻人参加聚会。但背后是一股教会世俗化的洪流，正在腐蚀教会的正统，进而对教会生长远的负面影响，使教会腐化，令人忧心忡忡。

## (一) 世俗化思潮

今日教会似乎呈现一股复兴现象。这现象透过敬拜方式的“更新”、聚会人数的“剧增”、“一些群众”出席与医治有关的聚会等，使教会呈现一幅热烘烘、欣欣向荣的景象。其实，追根溯源，这复兴现象背后是教会的世俗化。而这潮流背后有四股主要思潮的影响：

- 1) 后现代主义
- 2) 新纪元运动
- 3) 市场消费主义
- 4) 快餐文化现象

本文只处理后现代主义对教会之影响，其它三股思潮，将另行撰文研讨。

## (二) 后现代主义之定义

后现代主义是一个难以被定义的运动（叶永文等,2000:277）。但基本上，后现代主义是个反现代主义，并与科学理性分庭抗礼的运动；是日益强调潜意识，自由浮动的象征与形象，观点的复杂多样性等的运动。从艺术的角度来说，后现代主义是个“高级”和“低级”文化（电影、爵士乐以及摇滚乐）之间的界限趋于崩溃的运动，并与当今社会中重要性日益增长的“表演专业”（expressive professions）有关（戴维·贾里,1998:519-520）。

后现代主义不信总体论，否定有所谓唯一“总体透视”及“解答方案”之概念，进而排除绝对真理的存在（Ritzer,1997:8；Grenz,1996:12）。后现代主义因此标榜、奉行多元化之世界观、立场（Rosenau,1992:8）。在多元主义催化之下，后现代主义鼓励“百花齐放，百鸟齐鸣”。后现代主义之门户因此是宽的，包容性大。在后现代主义的纵容下，所衍生的是相对主义。

再者，后现代主义非常强调情感、情绪、直觉、省思、臆测、个人经历……宗教情操，神秘经历（Rosenau,1992:6）。

## (三) “后现代主义”之特征

后现代主义本身有许多的特征。专事现代西方哲学教学与研究之浙江师范大学教授郑祥福博士列出以下与本议题有关之特征（郑祥福,2000:30-44）：

a) 非正典化（de-canonicalization）：后现代主义批判一切即成的原则，排除一切权威，也不遵行任何的规则。

- b) 解构（deconstruction）：后现代主义标榜的是一种杂乱无章、不确定性、互相冲突的形式、不断创造中的多元性。
- c) 反形式（anti-form）：后现代主义反对任何形式，而所标榜的是不确定性（indeterminacy）。这种不确定性渗透了艺术的表现，以致后现代的音乐是不规则的、拼贴式的、随意的。
- d) 无深度性（depth-less-ness）：后现代主义否认所谓现象背后之本质，且排除任何的诠释。
- e) 即兴表演（impromptu performance）：卡拉OK是一种对后现代观念的诠释，具有参与和即兴表演的后现代色彩。卡拉OK所追求的不是一种艺术创造，而是一种娱乐休闲方式，更是一种精神的松懈、情绪的宣泄。
- f) 注重参与和表演（performance and participation）：后现代主义所标榜的是不确定性，因此在创作过程中，欢迎所有在场者参与和表演。然而，后现代的人所着重的行动乃是自我观照、自我发现、自我陶醉、自娱方式。
- g) 狂欢（carnivallization）：狂欢乃是指后现代一种反系统、颠覆，一种喜剧式甚至荒诞的精神气质。狂欢消除了各种差异和界限，使所有的参加者即是演员也是观众。狂欢使人产生自己就是世界真正主宰的幻觉。

## (四) 后现代音乐之特征

后现代音乐反高雅之音乐。在电视机文化的长期熏陶之下，听众惬意的只是短暂的、转瞬即逝的娱乐性。这也反映出听众不愿花更多精力认真看待有深度的东西，因而被训练成了习惯于一次性的文化消费者。后现代音乐是随着这种文化消费的出现而出现的。后现代音乐所标榜的是一种简单、可按任何顺序演奏或随意反复的音乐（郑祥福,2000:128-138）。

### (五) “后现代主义”与“敬拜赞美”

#### 5.1 “敬拜赞美”与时代精神

把后现代主义之特征与时下灵恩运动之敬拜赞美相对照，笔者认为赫士德（Donald P. Hustad）在其著作《当代圣乐与崇拜》中所表达的对敬拜赞美的观点与后现代主义是有其关联性的。

首先，赫士德认为当今社会有以下几项特征（赫士德,1998:312,313）：

- a) 这是个人主义与自我陶醉的时代
- b) 这是消费主义的时代
- c) 这是电子、计算机、电视、录像带及高级音响的时代
- d) 这是流行音乐盛行三十多年后，愈来愈退化的时代
- e) 这是灵性空虚的时代

由这几项特征中，赫士德认为通俗文明成为大众可以接受的标准，也是唯一标准。而对音乐的选择标准，是为了满足即刻的欲望（不肯等候），而不是真正的需要。社会大众的音乐素质普遍低落。人们追求特殊的经历，如东方的神秘主义、新纪元的自觉（以自我为中心）或灵恩派的崇拜仪式，并且从当中得到满足。

#### 5.2 敬拜赞美之贫乏

对当代由灵恩运动所产生之敬拜赞美，赫士德“最初对这类新歌的反应，是感激与欢欣，因为这是



赫士德

神的子民受圣灵的感动，灵里得到复兴，以清新可喜的新歌表达出来，深受大众的喜爱与接纳……然而，经过一段时间，笔者（赫士德）及许多教会的领袖与会友，却开始有些失望。现在许多非灵恩派的教会只唱短歌，其它如叙述属灵经历的福音诗歌、感恩的赞美诗歌、教导真理的诗歌，认罪、恳求或顺服的诗歌，一概不唱，只有赞美！而且对赞美的认知又是那么的狭隘”（赫士德,1998:315,316）。

笔者非常认同赫士德的观点，并且深深忧虑，若教会只唱这些“赞美”短诗，灌输一些肤浅，甚至错误的神学观，而完全不唱那些有宝贵神学遗产的圣诗，那2年后的教会（甚至一些神学院），将是怎样的一个光景？

在评论灵恩派的崇拜时，赫士德认为：若说传统式的崇拜缺乏情感的话，那灵恩派的崇拜是否兼顾到理性呢？甚至，是否只是鼓励会众情绪化？（赫士德,1998:323）灵恩派提供了机会让会众参与赞美，但其崇拜音乐的内容贫乏，旋律、和声、歌词、谱曲技巧、表演技术等都不佳（赫士德,1998:324）。

#### 5.3 敬拜赞美之后现代主义色彩

灵恩派的敬拜赞美，在许多点与层面上，正反映后现代主义与后现代音乐的特征。

敬拜赞美在整个聚会中几乎是一个独立的时段，与整个崇拜过程中的其它部分缺乏关联性。因为敬拜赞美是独立的，只唱赞美的短诗，并不发挥预备信徒的心进入听道状态的功能。因此，也不

会选唱一些与讲道主题有关联的诗歌。其实，这也是反映后现代主义之反形式、无序、去中心、平行关系（不像现代主义所强调之“主从关系”）的特征（郑祥福，2000:33）。

后现代音乐铲除或模糊化“高级”和“低级”文化之间的界限。这类精神标榜反形式、不规则的、拼贴式的、随意的、简单的、可随意反复的音乐，及追求一种娱乐休闲方式，一种精神的松懈、情绪的宣泄，过于追求艺术创造，且缺乏深度。这恰恰反映在“敬拜赞美”中从来不采用极富深度的古典诗曲，例如：巴赫（J.S. Bach）、亨德尔（G.F. Handel）、门德尔松（B.F. Mendelssohn）、布鲁克纳（Anton Bruckner）等的作品，且几乎不用圣诗，而一味只用短诗。

在表现上，敬拜赞美是灵恩派的敬拜哲学“敬拜即庆典”（worship is a celebration）的延伸。后现代主义之特征：carnivallization（狂欢）也可以译成嘉年华会、欢庆、庆典。“敬拜即庆典”之哲学有挑战传统崇拜的程序化、形式化，以凸显灵恩运动崇拜的非正典化、解构、反形式背后的后现代精神。再者，因是庆典，灵恩派之敬拜赞美所选的尽都是赞美的短诗，并且这时段常比讲道时间更长。由于敬拜赞美所注重的是“庆典”中崇拜者之参与和表演，着重参与者之自我观照、自我发现、自我陶醉、自娱方式，敬拜赞美因此制造了一种参加者既是演员也是观众的场合，并使参与者有一种自己就是崇拜中真正主体性的满足感。敬拜赞美模糊了神是整个敬拜唯一对象的意识。并有把敬拜赞美这时段的主体性转移至参与者、演唱者之嫌、之虑。

## 结语

今天教会之敬拜赞美令有识者深感忧心忡忡的，除了因教会已经遭受后现代主义之侵袭，并且教会正统被世俗化、腐蚀之忧之惧外，更甚的是，有一些短诗之神学是乱七八糟的，错误百出的。为此之故，笔者除了反对敬拜赞美所用之短诗背后之世俗化精神之外，也深深认为有些短诗之使用，在教义上的教导是负面而有误导性的。这一切皆令教会忧虑，是教会的危机。

作为教会之牧者、领袖，我们确实应当与主耶稣洁净圣殿时的心境、忧心认同：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约 2:17）◆

## 参考书目

1. Grenz, Stanley J., *A Primer on Postmodernism*. Grand Rapids: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Co., 1996.
2. Ritzer, George, *Postmodern Social Theory*. New York: The McGraw-Hill Co., Inc., 1997.
3. Rosenau, Pauline Marie, *Post-Modernism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Insights, Inroads, and Intrusion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2.
4. 戴维·贾里、朱莉娅·贾里著，周业谦、周光淦译，《社会学辞典》，台北：猫头鹰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1998
5. 赫士德著，谢林芳兰译，《当代圣乐与崇拜》，台北：校园书房，1998
6. 叶永文、张力可、黄顺星编译，《社会学理论 Q&A》，台北：风云论坛出版社有限公司，2000
7. 郑祥福，《后现代主义》，台北：扬智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0

## 作者简介

李健安，马来亚大学农业经济学家，威斯敏斯特神学院宗教学硕士、哲学博士，费城天普大学社会学硕士。曾任马来西亚圣经神学院院长，2005年创办“福音文化中心”并任会长。

# 不义的钱财

## ——路加福音 16 章 1-13 节的比喻

文 / 康来昌

因信称义与欧美的金融风暴有关吗？与中国的毒奶粉事件有关吗？与台湾的政客腐败有关吗？当然有，因信称义是基督教的基本教义，是基督徒行事为人的指导原则，包括在动荡、危险、下流的世界中生活的指导原则。路加福音 16 章 1-13 节的比喻，很恰当，很切时地表达了此一观念。

这个比喻宜分为三个部分：

**1-8 节：**耶稣又对门徒说：“有一个财主的管家，别人向他主人告他浪费主人的财物。主人叫他来，对他说：‘我听见你这事怎么样呢？把你所经营的交代明白，因你不能再作我的管家。’那管家心里说：‘主人辞我，不用我再作管家，我将来做什么？锄地呢，无力；讨饭呢，怕羞。我知道怎么行，好叫人在我不作管家之后，接我到他们家里去。’于是，把欠他主人债的，一个一个地叫了来，问头一个说：‘你欠我主人多少？’他说：‘一百篓油（每篓约五十斤）。’管家说：‘拿你的帐，快坐下，写五十。’又问一个说：‘你欠多少？’他说：‘一百石麦子。’管家说：‘拿你的帐写八十。’主人就夸奖这不义的管家做事聪明，因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较比光明之子更加聪明。



**9 节：**我又告诉你们：要藉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

**10-13 节：**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义，在大事上也不义。倘若你们在不义的钱财上不忠心，谁还把那真实的钱财托付你们呢？倘若你们在别人的东西上不忠心，谁还把你们自己的东西给你们呢？一个仆人不能侍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

如果我们单独看一、三部分，这比喻并不难懂。第一部分是一幅浮世绘众生像：人的自私自利、狡猾无耻、上下其手，为自己的前途打算；第三部分是耶稣提醒门徒，凡事要忠心良善。难懂的是第二部分：耶稣怎么可以把两个绝对相反的东西——世俗的丑陋和高贵的道德教训——用第 9 节这样一句话连起来？他怎么可以要我们效法世界，“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官场、学界、商圈、医院、媒体，几乎每个地方，每个行业，都有人多行不义，吹拍结党，钻营计算，耶稣竟然要我们走这罪恶社会的灭亡之路？他竟然违反

最基本的教义，教导门徒，“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基督徒都知道，只有神能接我们到永存的帐幕里，不义的钱财或酒肉朋友只会把人接到地狱。

先解决小问题，就是财主为何夸奖这恶仆？“主人就夸奖这不义的管家做事聪明。因为今世之子，在世事之上，较比光明之子更加聪明。”管家操守不好，财主请他走路，走前他操守更不好，竟然篡改账目，财主应当生气、责骂、告他，为什么反而夸奖他？

夸奖他，不是夸奖他的不义、好吃懒作，是称赞他的聪明，办不到的事，居然让他给办到了。什么事？不是浪费、改帐，虽然他也办了这些，那是过渡的手段，他要办的长远目标，是要使自己在今后没有收入，也不想锄地、讨饭的时候有吃有喝。这不可能的事竟然给他办到了，太聪明了，夸！赞！

现在讨论难懂的。什么叫做不义的钱财？什么叫做“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他们如何“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

“不义的钱财”的意思不是说“某些钱财是不义的”，比如贪污、赌博、贩毒等得来的。不！耶稣是说，所有的钱财都是不义的。所有的钱财，无论是杀人、抢劫、诈骗得来的，还是锄地、流汗得来的，都是“世事”（8节），是“无用的”（9节b）、“最小的”（10节）、“不真实的”（11节），是“别人的东西”（12节，钱财是身外之物）。因为这是有罪、被咒诅的世界，“在你面前，凡活着的人没有一个是有义的”（诗 143:2），“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赛 64:6），“凡有血气的，没有一个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罗 3:20），“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

他就是犯了众条”（雅 2:10）。耶稣用清楚强烈的字眼，讲述圣经基本的，却也是被人厌恶、否认的一个教义：人是彻底堕落的、世界是全然败坏的。这是“不义之财”的意思。

举个例子。牧师的薪水，牧师拿的钱，义不义？当然义，都是弟兄姊妹奉献来的。假设有个弟兄是开出租车的，他每个月都有十一奉献，牧师的薪水就是从这些奉献来的，不是贪污、贩毒、赌博来的，义吗？出租车司机弟兄他的钱怎么来的？也是义的，他开车，不偷、不抢、不赌、不卖毒品、不印假钞。是吗？那么，坐他出租车的人都是义人吗？有没有黑道的、赌博的、贩毒的？当然会有。那他不会在乘客上车之前先问：你有没有贩毒、有没有打老婆等等——你有？那么我不赚不义之财，请你下车！出租车司机不会这样问。以此类推，医生不会先调查病人是不是毒贩子等，是我就医；老师有教无类，但不能否认一件事：做毒奶粉的人的化学知识是老师教的。义吗？没有义人，一个也没有；没有义钱，一分也没有。

但是，世界固然罪恶，世事固然是最小的事，基督徒却不能离世（约 17:15；林前 5:10），不但不能离世，还要在这些最小的事上忠心，就是尽心、诚实、努力。世事、小事就是：食衣住行育乐，吃喝嫁娶（太 24:38）、耕种盖造（路 17:28），从生到死（肉身上的）的一切事，是不信主的人看为最重要，且唯一重要的事，人活着就是做这些事。信主的人绝无例外的同今世之子生活在一起，而且忠心、尽心诚实努力地做这些不义、短暂、无用、最小、虚假、身外之事。

矛盾难懂吗？其实不矛盾，很好懂，如果我们记得，世事本身是不义、无用、最小、别人的东西，但为了“永存的帐幕”、大事、真实的（永生）、（你们）自己的东西，为了将来，为了“接我到他们家里”，

基督徒要活在世上，且作这些世事，就像作在主身上（太 25:40）；听从老板，像听从基督（弗 6:5）；服事人，像服事神（弗 6:7）。不论老板是法老或大卫（法老提拨过约瑟，大卫谋杀过乌利亚），不论服事的对象是善良温和的波阿斯，还是乖僻的拿八（彼前 2:18）。

这道理，连今世之子都懂，连不义的管家都知道做：为了一举成名天下知，甘愿十年寒窗无人问；为了功名，牺牲了最宝贵的青春，牺牲了从童年到青年，本来可以最快乐、最享受的生活；为了要得到将来一个暂时的好处，头悬梁、锥刺骨；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基督徒理应更能懂，更能做，为了永生，付上一切代价，为了神，看万事如粪土。世人有聪明、会计算、看得远，不过是算到将来三十年、四十年过什么样的日子，不过是为短暂的、带不走的、虚假的、别人的东西竭力打算。今世之子如此，光明之子为什么不为永恒的、带得走的、真实的、自己的东西，就是那永存的帐幕，为永生打算？

“欢欢喜喜的去变卖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太 13:44）。

“并且你们的家业被人抢去，也甘心忍受，知道自己有更美、长存的家业”（来 10:34）。

“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来 11:16）。

“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来 11:26）。

“他因那摆在前面的喜乐，就轻看羞辱”（来 12:2）。

耶稣讲的，也是保罗讲的：世人为得能坏的冠冕，尚且凡事都有节制（林前 9:25），我们为了不能坏的（也是白白的、神赏赐的，林前 9:17）冠冕，当然更要努力摆上一切。只是，基督徒在世上努力，“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路 17:10）这是“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的意思：诚实中承认自己的不义，不义中持守善良，也就是“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林后 5:7）。

耶稣要求门徒，要求我们这些光明之子在短暂、最小、无用、不真实、身外物、不义的世事上，全然诚实、忠心、善良、努力，却同时天天承认，我们是不义的，我们在不义的世界中，必须求神“免我们的债”（太 6:12），“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9），“我虽不觉得自己有错，却也不能因此得以称义”（林前 4:4），这就是因信称义。这种对神的信心，这种对神有信心的在世的生活，使神“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

因信称义这基本教义，不义的管家这比喻，如何应用在具体的事情上？包括，基督徒如何应对毒奶粉、坏领导，这些先不谈，简单提一下最近的金融风暴。

风暴的原因是什么？贪！华尔街贪、资本家坏、大老板没良心，收入那么高，倒楣的是“无辜、可怜”的客户、投资人、老百姓。咦，华尔街的秃鹰们使千千万万“无辜可怜人”一个指头都不动，一点心都不操，一滴血汗都不流，一年赚 30% 甚至更高时，怎么没听见人骂秃鹰没良心？不是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饭吗？（帖后 3:10）有谁拿着刀枪鞭子，逼着这些“无辜可怜人”把血汗钱放在这些恶棍那儿的？血汗钱，三年翻了两番，血汗淡了一半喔！是谁流血、流汗把“无辜

“可怜人”的钱加倍的？又是怎么加的？那些大小秃鹰们必须一天工作十多小时，使“无辜可怜人”的“血汗钱”有最大的利润。利润不高，“无辜可怜人”会不满意，“血汗钱”会换买利润更高的基金股票。谁不贪婪呢？

不义是谁培养的？有人说中央银行拼命印钞票，所以罪魁祸首是央行，谁叫政府印这么多钞票的？还不是选民吗？基督徒经济学家杨小凯<sup>[1]</sup>在死前的见证中说，为了最大的效率，最多的利润，给CEO的钱，要高到使他自愿拼命做事，紧张到不敢休息，压力大到不能休息。我们不是粉饰CEO，我们记得，耶稣断言，财主进天国，比骆驼穿针眼还难（可10:25），保罗明说，执政掌权的是基督的仇敌（林前15:24-26）；我们也同情，投资人血本无归非常可怜（投资和投机真的那么

好分吗？）但我们不能说任何人是无辜的，是不贪婪的。

天主教、改教家、清教徒对什么是“义价”（just price）以及相关的利润、利息看法大相径庭，正如基督徒对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评价南辕北辙一样。应当承认，所有的政治经济制度文化体系都有优缺点，但优缺点并不一样，不可一视同仁或一视同恶，基督徒希望大家都过更公平、更合理、更快乐的生活，在这些不义的世事上讨论、努力是好的，是应该的，“倘若你们在不义的钱财上不忠心，谁还把那真实的托付你们呢？”但不要忘记这些都会有一天无用，“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你会不会被接到永存的帐幕里？那要看你是不是单单事奉神，如果你事奉的是玛门，或者“神和玛门”，“谁还把你们自己的东西给你们呢”？◆



[1] 杨小凯（1948-2004），新兴古典经济学与超边际分析理论创始人。曾用名杨曦光，1968年，身为长沙一中学生的他，因一篇《中国向何处去》的大字报被康生等点名批判，入狱十年。曾任澳洲莫纳殊大学经济系首席教授、澳洲社会科学院院士，2002和2003年两次提名诺贝尔经济学奖。2002年2月17日受洗归主，2004年7月7日病逝。——编者注

# 辅导与圣灵的工作

文 / 李台莺

我们圣经辅导学的研究所课程里面，有一门《辅导谘商与圣灵工作》(Counseling and the Word of Holy Spirit)，这是世俗心理学课程中所缺乏的。世俗心理辅导工作是在辅导员（或称谘商师）和被辅导者（或称当事人）之间进行。辅导员有系统地与当事人互动，以协助当事人有效地解决问题：行为改变，心态改变，并适应环境。辅导员改变当事人的能力，加上当事人愿意改变的意志力，是辅导个案成功的两大要素。当一个个案被视作成功时，多数人会将功劳归给那位“有智慧”、“有经验”的辅导大师。这是世俗心理辅导的通识。

然而圣经辅导却持另类观点。我们圣经辅导学认定福音的大能和神的恩典拯救罪人，耶稣基督已为罪人受死，并从死里复活，破除一切罪的诅咒和捆绑，使信耶稣者有永生——质与量的永生。不单是将来信徒得与神永远同在，且现今就活在神的同在中。也就是说，基督教不仅是个宗教而已，乃是关系与神、与人、与己的关系。基督教信仰必须是生命、生活，是在日常生活中被观察到我们信徒与所信奉的三位一体真神的关系。我们将这位真神成就在我们生命中的救赎作为，落实在我们日常生活与人、事、物互动的关系中，因此我们内心真正享有信奉真神的自然结果：平安与

喜乐。这也是信徒成圣过程，只要我们活在地上，我们就不断在操练把所信奉的神以及他在十字架所成就的救恩与我们日常生活作联结。在这个信仰落实的过程里，这位创造天地的真神至高无上地运行在信徒生活里，其作为之奥秘，如风吹来吹去，留下痕迹果效在信徒生命里。因此圣经辅导学坚持：当一个信徒生命中遇见令其失去平安和喜乐的处境时，正是神的恩典大能运作的痕迹之一。当信徒求助于专业或业余的圣经辅导员，并非就只有他们俩的辅导互动而已，神更是主动、积极地介入到当事人生命中。因此“辅导与圣灵工作”课程乃是探讨圣灵救恩运作与我们个人的生命关系。救恩运用在人身上，虽有不同背景和彰显，但其核心皆是基督得荣耀，这正是圣灵的伟大事工，也是圣经辅导的目标。辅导事工必须在圣灵工作下来改变当事人，以致当事人能成长、成熟、成圣。

## 一、圣灵光线下，当事人认清问题出在人心

世俗心理辅导面对当事人的心理痛苦挣扎时，常常提供心理安慰与同情。然而日复一日，当事人心态行为未有转变，痛苦依旧。辅导员可能看见

当事人挣扎的症状，如：配偶有外遇，当事人遭婚姻背叛之痛苦，但辅导员并无力使有外遇的配偶回转，因此无力减轻或去除当事人的心理痛苦。这时辅导员可能会教导当事人另一套信仰（思想体系、价值观），如果当事人接纳而产生转移、投射、升华等果效，也许当事人就不再那么痛苦，甚至不需要再来接受心理辅导。此个案即告结束，并被视作成功的个案。或者当一对夫妻或两个朋友吵架，彼此不和，有一方感到十分痛苦，来求助辅导。辅导员可能分析双方的个性，原生家庭，最后就使当事人以为是双方各自的家庭导致双方今日的个性，然后就以个性不和而分手，因此就不必再痛苦地维系婚姻生活或同工关系；或者就怨叹双方各自的原生家庭不正常造成今日双方的痛苦不和，回天乏术，哀怨逃避或维系恶性循环的冷战热战。

但是圣经辅导员深明人的问题须回到最起初，而非双方的原生家庭。最起初，神所造的第一个人亚当和夏娃违背神的命令，他们听了另一个与神抗争的声音，撒旦以一个虚假的好处应许，欺哄了夏娃，亚当听了夏娃的游说，遵从她的选择，而非听从神的吩咐。背叛造物主的即时后果就是男人与女人同时都经验了“羞耻”，圣灵确实地描述了羞耻的本质及随之而有的行为，虽然圣经并未使用“羞耻”此一字眼。最起初，人被造时十分美好，当时并无任何焦虑、害怕、恐惧、羞耻、生气、哀伤等情感问题，亦无痛苦、苦难、生活压力等问题。但第一个人不顺服神之后，所有问题接踵而来。人得罪上帝之第一个感受，即羞耻。之后是害怕，怕被发现，怕被指责、定罪，怕被惩罚。害怕的后果就是逃避：向神隐藏自己。被发现后就是推卸责任，指责他人（怨天尤人）。这种罪的后果，使得经历、承受的人很痛苦，在痛苦中人的反应更是把矛头指向神，指向人。圣经辅导员坚持圣经的启示，将人类问题抽丝剥茧地为当事

人详细阐明，此时圣灵的大能也用神的恩典在追赶当事人，一如起初神以恩典怜悯亚当，为他开一条生路，圣灵也光照当事人，让当事人看清人的问题在于起初这个罪性已根深蒂固地存在人心中，并且看清人的问题不在于外在的处境，乃在于自己内心不顺服神。

若非圣灵工作，当事人无法看清、明白、接受自己心理挣扎的问题，乃在自己的心。当十字架福音被圣经辅导员阐明时，当事人在圣灵大能的工作下，才能认罪，欢喜接受耶稣为他个人生命的救主，且是他生活的主人。从此他开始学习如何在日常生活中不断把救主耶稣的真理体现出来，在与人和事物的互动中，他会碰到自己老我的抗拒，神恩典慈爱的吸引，圣灵大能的作为，以及神使用器皿——辅导员——来帮助他如何向老我死，向耶稣所赐新生命而活，以致他不再怪罪原生家庭、他人，甚至社会文化，他不再怨天尤人，反倒为自己的罪性及罪恶痛悔，认罪悔改。若非圣灵工作，无人能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

## 二、圣灵光照下，当事人改变其解读

人受造为神的启示之领受者、解读者，也是崇拜者。若非圣灵作工，人不能理解神的事；若非圣灵光照，人不能以神的眼光来看所发生的一切。圣经辅导员不过是神的器皿，必须顺服神的指导、教导，把神的真理应用在自己的生活中；同时辅导员也要如此去帮助求助的人。一个信徒对外界的解读，乃受其过去背景的影响，受其罪恶习性的辖制，若非圣灵大能介入，信徒无法靠己力来改变自己的思想观念，也无法改变自己的价值观、世界观。圣灵引导信徒进入真理，明白真理，所以当事人遇有心理挣扎之时，正是圣灵要引导他进入神的真理之时。

例如，信徒的配偶有了外遇，正是神在教导他去经历被罪中伤的痛苦，当事人也许可以唱或朗读“耶稣为我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因他受的刑罚，我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得医治，”但他永远不能体会耶稣为他的罪钉死在十字架上的痛苦，也就是说他只“知道”一些资料信息，但本身未经历过，未走过；其次，神在教导他如何得医治：只有福音的大能能医治。这时信徒会有很大的挣扎：“我真的相信十字架的救恩吗？”他会发现除了分分秒秒来到慈爱天父面前仰望神的医治、慈爱外，他几乎走不下去。然而渐渐地，在耶稣荣耀恩典大光中，世上事都渐渐退去，退到背景，而救主耶稣活画在他的眼前。当他经历这些时，他才能明白十字架救恩并非只是他平常口中一分种就能念过的那些“耶稣为我的罪而钉死……”死板板的字句，而真的是大有能力的拯救，他才真正体会赦罪之恩的伟大，他也才能去操练饶恕，饶恕配偶，不为了对方，也不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位爱他、为他死的救主。等他在二三年内不断学习从内心真正饶恕配偶，直到他有一天真的怜悯配偶，看见配偶也在罪的捆绑之下，若不悔改，会遭神震怒的审判，他从内心为配偶的罪而忧伤，不忍见配偶在罪河中溺死，开始举起手来呼求神怜悯拯救他的配偶，不是为了报复、羞辱配偶，也不是为了要配偶回到他身边，而是回到天父身边时，他才真正有神怜悯世人的心，才明白何谓“神爱世人……”，这时他才真正活出以神为中心，以神为目标的生命。尽管配偶并未立即醒悟或回头，但当事人已经能够站立得稳，明白神叫万事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当事人对自己配偶有外遇的体验，有另一番解读，不是“受害人”的自怜心态，不是“我”的配偶，而是“神”的，不是我作审判官，而是神；不是我定下的时间表，而是神的时间表……

唯有圣灵的大能工作，多数人才能有此新的解读：以神为中心，而非以己为舞台的中心。这种圣灵光照，是藉敬虔的辅导员耐心陪着多数人一步步走过（此一辅导过程，是我们另一门课程所教：《圣经辅导方法与技巧》）。多数人透过圣经上的话语，透过祷告向神呼求，神一步步以恩典追着当事人，改变当事人的思想、情绪、情感，改变当事人对事情的解读。因此当事人外在反应作为也跟着改变。他内心的欲望、动机一点一滴地被神的话来光照显明。自己更认识神，也更认识自己内心真如圣经所言，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他就更多呼求神的怜悯、赦免，他就更能明白被伤害后自己所面临的罪恶试探。当他看见自己过去是何等地容让配偶成为他心中的主宰，掌管支配他的情绪、情感、信念，而非由他口中所信奉的神作他心中的主，他就会去呼求神……这一连串再三反复的光照过程，正是当事人成圣的挣扎过程。这种信仰生命的体验，正是十字架福音的大能和神的恩典的作用。一个圣经辅导员就是要把神的此种成圣恩典服事出来，传递出来，使当事人降伏在神恩典作为之下。

### 三、神透过圣经作工，是改变当事人的主要动因

当事人遇到生活难处而又在心智上、情绪上，或行为上失常、苦恼时，世俗心理学者会使用辅导介入治疗的计划方法和技巧，企图藉着提供所谓心理专业辅导来纠正当事人不合宜的行为和情绪及错误思想，以协助当事人有效地克服日常生活之困难、内在冲突和受伤。而心理辅导就是辅导员与当事人之间一系列有系统的互动，以协助当事人有效地解决问题，改变行为和态度，并适应环境。许多心理学者都承认虽然他们在学校时都被教导不可对当事人做价值判断，然而辅导员不可能在为当事人设定目标时，而能不做价值判断，



因为“目标是以谘商员的价值观为基础”<sup>[1]</sup>。辅导员的价值观的确影响了他们如何辅导当事人，因此，辅导过程其实就是两个人价值观的交流。“当我们考虑谘商员（辅导员）的人生哲学会反映在治疗目标与治疗方法时，可知谘商员的价值观影响当事人的问题有道德上的含义。即使谘商员不应直接教导或灌输价值观，但实务中既含有谘商哲学，此一谘商哲学在效果上也等于是人生哲学。透过治疗目标的订定与选择达成目标的处理程序，谘商员与当事人所沟通的，就是价值观。谘商员希望当事人成为怎样的人，以及认为人生应发挥哪些健康的功能，这些的确都在散播他们的价值观。”<sup>[2]</sup>

所谓圣经辅导，简言之，即是根据圣经来解释人的问题到底何在，并根据圣经来处理那些问题，以帮助当事人回转向神。世俗心理学者和圣经辅导专家都是要帮助当事人作出改变，两种专业人员都是改变的媒介。不同的是世俗心理学是根据自己领受世俗大师的一套思想体系来定义当事人的问题、当事人的益处，其定义标准是这地上的智慧，充其量最多不过是行为上的改变，暂时性

地把问题症状消除，却未能根除当事人心理症状之背后的人心问题。圣经辅导员对人的问题坚持圣经观点：“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谁能识透呢？”（耶 17:9）人的罪性导致我们成为愚昧人去随从其他的声音，而非神的声音，听从别人的声音，其本质就是偶像崇拜。

自人类始祖悖逆神以来，我们就无能力寻求听神的声音，人实在需要从听随世俗世界及那恶者的声音中被拯救出来。此乃圣经辅导的目标，圣经辅导员从敬畏神的心，爱当事人的心，将当事人引到救主耶稣基督面前，当事人愚昧及罪恶之心就能被拯救，而非靠一套思想体系或自我救赎系统，乃是被永活的那位主动救赎我们的神所拯救。所以圣经辅导员必须顺服信靠耶稣，基督才是至高无上的辅导大师。他无所不在地掌控一切辅导过程。因此辅导员及当事人双方都被呼召来降服于基督，圣经辅导员乃是要与当事人同工，一起计划在神同在的背景中来改变内心和外在生活，亦即神的大能，藉着敬畏神的圣经辅导员改变当事人的思想、情感、意志、良心是非意识，使之以神的真理作思想标准，以神的敬虔至爱取代个人情感情绪，以神的旨意为主来取代个人的意思，并以圣灵所结的义果来定夺个人良心标准。

当事人的思想、情感、意志、良心改变的过程，乃是一生之久，在神学上称为“进展式成圣”。此一成圣工夫，完全是神的怜悯和恩典在大能地改变人的内心和外在行为。圣经辅导达人的改变有四大要素，在此四大要素中，是神藉赐生命及结果子的圣灵来改变一切在基督里的人。

[1] Gorald Corey, *Theory and Practice of Counseling and Psychology*. (中文版见《谘商与心理治疗的理论与实务》，李茂兴译，29页。)

[2] 同上。31页。

## 1. 神自己是主要的改变动因

神亲自同在，并大能地作工，他对我们说话，他的话就是真理。在圣经中，神有目的并大能地启示自己并显明他的应许。神不但将自己是谁显明，让当事人可以更深入地认识这位神，认识其全能、全知，认识其至圣至洁，也认识其怜悯及慈爱，使当事人能信靠这位公义慈爱的神。

神同时也告诉当事人关乎当事人自己的身份，存在意义，所作所为的动机、欲望，神使当事人更深入地认识自己。大多数的人对自己并不真正认识，对自己内心若非不认识，就无法诚实，神藉一切次要动因不断地帮助当事人认识自己。

当事人遇到难处，总是怨天尤人，好像外界的人、事、物都与他作对。然而神自己却教导当事人认清他的仇敌究竟是谁。当事人眼所能见的，都不是他的敌人，神将当事人的仇敌向他显明出来。

神应许用他自己的权能来带出他的荣耀，使他所说的话在当事人的各种环境中得以应验。神既应许改变、更新我们，使我们满有基督的样式，其应许必然应验。神教导当事人在各种处境中向他求能力、智慧、力量等恩典的应许，是当事人患难中一切的帮助。

神藉着圣礼将他的恩典活生生地传达出来，对当事人而言，圣餐有特别的力量来安慰、鼓励、劝勉、教导的意义。

神的命令对被收纳成为神儿女的当事人而言，更是指引。神的旨意对被称义的信徒，在处境

中挣扎的属神的儿女而言，是带着圣灵大能的更新和引导，在一颗顺服的神儿女心中具有改变的大能。

神自己是主要的改变动因 (primary agent of change)，而神所说的话，乃是唯一至高可靠的真理、良善、公义和生命的引导。但是人肉眼所不能见的神，选择使用许多次要媒介 (secondary means) 来传达他的恩赐，这些次要的媒介 (人、文化、经验) 都必须在圣经的光线下被检视、解释、评估。

## 2. 敬虔的人

圣经辅导员乃是神所使用来改变当事人的一个器皿：任何已信奉耶稣基督的人都是神手中的器皿，被放在当事人的身边。一个对神敬虔的人，是具有言行榜样的人。

言语方面： 在爱中说出口时、有恩慈的真理，是神的话语而非自己的意思，以便于当事人能听见（如何说神的真理在《辅导方法与技巧》这门课中有详细教导）。

行为方面： 敬虔者在爱中把真理表明出来，以便当事人能直接经历神的真理是活泼有功效的，以便被应用在日常生活中的各种关系和处境中。

榜样方面： 敬虔人在爱中活出真理以致当事人能观察到。

## 3. 基督教文化

基督教文化将神的信息以可见的方式来对我们说话。许多诗歌音乐，是可以帮助当事人定睛赞美神，在苦难中安慰当事人。信经、教义问答、

祷告手册则帮助当事人理清其错误信念，作出合神心意的祷告（例如，圣法兰西斯的祷告：“求你使我作你和平之子，在伤恨之处播下你宽恕……”）

鼓励当事人阅读基督教传记、见证、历史、文学等，有助于当事人明白其他信徒是如何经历神的恩典，大能的神如何在个人视作艰难的情景中作工，因而得到激励，愿意去效法圣徒，基督教艺术具有巨大的震撼人心的力量。

#### 4. 创造与护佑的经历

神创造世界后，以他权能话语托住万有，神的创造及护佑大能，虽是人眼所不能见，却在日常生活中被人所经历。此种经历，需要被当事人认出，当事人经历后就能心存感恩而对神更加信靠顺服。

### 四、结语

圣经辅导不是单靠圣经辅导员之力来改变、帮助当事人，当事人是完全依靠三一真神作改变。神的荣耀彰显在圣灵的各种作为中，基督的救赎之工乃是要恢复神的荣耀，圣灵则是要荣耀基督耶稣，并在我们身上作工，更新改变我们。圣灵事工之终极目的是信徒与基督联合，在辅导意义上，基督徒唯有仰望耶稣基督救赎的祝福，所有属灵福气唯在基督里，包含呼召、更新（重生）、信／悔改、称义、成为神的儿女、成圣、坚忍到底等等，一言以蔽之，即与基督联合。这是具有双



向意义的，是神至高无上的主权及其主动单方的恩典（Sovereign, monogistic unilateral），而信徒出于信靠顺服的责任回应与基督联合，圣灵是此一联合的结合力。

救恩运作在信徒生命中，我们的过去不再具有支配的力量，在基督里的新生命乃是信徒目前的支配主力，圣经辅导员被神使用，以圣经智慧、真理和基督的爱与方式来引导当事人，使之逐渐被更新，满有主的荣光，达到内心和行为真实的改变。

故圣经辅导是基于神的恩典，神以恩典将人们带到生命改变的渴慕中，并以恩典充满辅导过程。他使用敬虔人来以基督为中心地协助当事人，避免当事人将基督与基督所带来的福分分开，神的恩典至终改变当事人，将当事人带向基督，而非转向自己。圣灵大能地运作在辅导过程的始终。

我们已得救，已重生，已称义，已成圣，已成为神的儿女，但日常生活仍充满各样难处及肉体情欲，恶者欺哄之试探挑战，“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凡向他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他洁净一样”（约壹 3:2-3）。故自身以外的处境，经由神叫万事互相效力，圣灵引导当事人因着挣扎而寻求帮助，辅导过程于焉展开。也经由以权能托住万有的神步步引导，此密集辅导过程的天路历程，终究充满神的恩典，叫当事人经历神恩而成为爱神的人，而得着生命益处。此乃辅导之福音：信徒必经日常生活之挣扎而学习真理，真理必使我们“得自由”。♦

# 圣诞节与传福音

文 / 子衿

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共同庆祝的圣诞节又快到了，这个纪念救主基督耶稣降生的日子原本是充满了神圣、崇敬、感恩，如今却脱离了它的本意，变成了驯鹿、圣诞老人和圣诞树装扮的普天同庆的公众假日，也成为众多商家青睐的年末商业活动的一个很重要的节期和舞台。不仅商家们绞尽脑汁筹备圣诞节的种种促销活动，很多教会也积极准备和精心策划圣诞节期间的各种活动，安排种种节目，力求能在年终这个最后的节日里大有收获，满载而归。

在圣诞聚会数周之前，教会同工们就要开会讨论和安排具体的事项。但我们今年的同工会在讨论到圣诞聚会的主题，应该是以传福音为主还是赞美敬拜为主时，引发了很多的争论，这其实表露出我们思想和信仰深处的一些问题，使我觉得有必要整理出来做些思考和辨别。

不知道是出于习惯还是误解，有很多肢体喜欢在圣诞节聚会上传福音，进而也要求聚会的信息和主题，甚至赞美诗都要向传福音倾斜。我觉得这里隐藏了至少几个问题，提出来与大家探讨：

## 什么是传福音？

什么是福音？马可福音记载：“约翰下监以后，耶稣来到加利利，宣传神的福音，说，‘日期满了，神的国近了！你们当悔改，信福音。’”（可 1:14-15）基督教最初的先驱所宣扬的，也是一样的福音，就是耶稣基督的受死及复活，借着相信耶稣，我们可以到神的面前成为神的儿女，免去神的审判。

经上如此记着：“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林前 2:2）；“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你们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路 13:3）；“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太 3:2）；“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提前 1:15）

不知从何时开始，“传福音”这个词似乎成了一个独立于圣经真理之外的专有行当，开始陷入一种“不管黑猫白猫，只要抓住老鼠就是好猫”的功利主义思想里。以至于产生了很多奇怪的传福音方式。

有宣扬信主之后的种种奇事并许诺种种好处来吸引人的；其中甚至有家教会在以其教会的信徒中从没有一个人得过癌症来吸引人加入；也有载歌载舞，营造温情气氛，宣扬“耶稣爱你永不变”、“耶稣在你心门外等候”等廉价和轻飘飘的爱情来吸引人的；更有甚者以其教会中的所谓成功人士来引人加入；凡此种种，不胜枚举。其中，对人的原罪噤若寒蝉，弃圣经真理于不顾，将迎合人性奉为圭臬。不讲认罪，不讲悔改，专讲感觉，专讲神迹。一时间，“金粉与神医齐现，甩头共击倒一例”<sup>[1]</sup>。似乎是好生兴旺的样子。

不可否认，这样的宣传感觉似乎比传统传福音的果效好得多。但是我们需要清楚地认识到，固然唱歌吸引人，跳舞吸引人，话剧和节目吸引人，但是不信的商家用三点式女郎站在门前歌舞揽客却比这些更加吸引人！难道我们也可以去效法吗？如果不可以的话，那我们是否应该从头思考，我们为什么会用这样的方式传福音？

如果我们仅仅是抱着推销福音的心态去传福音，只是为了引人入教而去传福音，那福音自然就是轻飘飘的。从不讲罪以迎合不信者的骄傲，到只讲爱和关怀，以吸引不信者的憧憬；甚至于允诺不信者借着信主可以使家庭和睦、万事亨通的讲法，岂不是比比皆是吗？从传讲的本质上，我们若不是为了耶稣基督交付我们的大使命的责任感，不是为了对我们的福音对象的热爱和关怀而希冀他能够得救，而只是单纯的为了追求教会人数的增长，追求自己传福音能力彰显的话，我们本质上和那些绞尽脑汁吸引客户的世上的商家没有任何区别。

难道我们真的认为即使办法再如何庸俗，福音再怎样克扣，耶稣只要传开了就可以了？当我们如此运用这节圣经为这样的福音作辩护的时候，是不是忘了基督是怎样教导我们去执行这个大使命的：“天上地下所有的权柄都赐给我了。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太 28:18-20）

因为，如果不是神感动人，我们的热情就是枉然劳力，如果不是神改变人，我们的心思就是痴人呓语。纵使在初代的使徒们被圣灵充满，说各国的方言，带领从世界各地到耶路撒冷敬拜神的三千名敬虔的犹太人悔改信主的五旬节时，也照样被不信的人讥笑为灌满了新酒后的胡言。如果重新思想这一切，明白都是神在做工时，我们的信息除了将神教训我们的救恩的信息传讲出去之外，我们还需要去费尽心机地添油加醋来迎合人的喜好吗？

当然，我并不是否认，我们很多细致的考虑有助于更好的把神的荣光和恩典显明，我也不反对为了更好的事奉神，更好的帮助慕道者和初信者而做的努力。但是我想提醒的是要随时警醒我们事奉的心，真正明白我们能够在神的事工里有所成就，从来都不是依靠势力，不是依靠才能，而是依靠我们的神——万军之耶和华的灵方能成事。

## 传福音的误区

什么时候，我们的信仰和福音沦落到只要信了就好？难道基督所交托我们的大使命真的只是简单

[1] “金粉”——极端派别的最新式“神迹”，据说被圣灵充满后，有金色粉末从天上掉下；“神医”——一些教派所宣扬的先知医治的神迹，专门举办各种医治大会，并以虚假疗效来吸引人；“甩头与击倒”——极端派别所宣扬的被圣灵充满的两种表现，不由自主的来回甩头及被带领者用手触摸后向后倾跌。

到如此地步了吗？我们若只是把像推销保险一样拼命推广和吸引人入教就算为主做工和争战，若是真的只是天天数算着自己连哄带骗地带了多少人入教，然后就预备舒舒服服地享受在世上得福，在天上见主的话，这样的信仰于我们自身有何益处？若我们所信奉和遵行的只是为了换取如此的指望，那我们比不信的更加可怜！

我们若是用尽手段勾引人入教，却不讲人的败坏，不讲神的救赎，不讲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救恩，这样的福音广传与神的救恩有何益处，与信徒的生命有何益处，于我们完成基督托付的使命有何益处？我们这样去传讲，这样拉人入教，却不让让他们真正地明白救恩。这样的做工，究竟是为了谁？是为了基督的使命焦急？为了拯救他们的灵魂得救？还是为了满足人的虚荣和骄傲？

所以，我认为我们最需要做的，就是把福音的信息准确地带给他们，使他们知道有神；知道自己有罪；知道耶稣基督为了我们这样的罪人钉了十字架；知道应当来到基督耶稣的十字架前认罪和悔改。

我们不知道聚会中哪些信息和见证或者节目会扎到他们的心里，也不知道神在何时借着何事改变他们的心意。但是我们唯一可以确信的是：神一定会借着我们所传讲的在他所选召的人心中做工。

### 圣诞聚会的初衷

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开始有一个很奇怪的现象。很多人热衷于集中在圣诞节传福音。好像在平时的日子，福音就无法传开似的。

其实，从初代基督徒用来纪念和赞美救主降生和受洗的主显节，到现在越来越世俗化到被圣诞老人取而代之的圣诞节，在这中间，我们作为基督徒，

作为教会举行这样的活动和聚会的目的究竟应该出于什么？是如同犹太人的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一样，像初代基督徒一样组织大家一起来纪念基督耶稣降生，借着感恩崇拜将荣耀感恩归给神呢，还是想要打算像商家一样绞尽脑汁盘算用多长时间，花多少财力，取得怎样的成绩呢？

我宁愿我们的圣诞聚会是为了大家一起团聚，一起数算主的恩典，一起用敬拜赞美将感恩和荣耀都归于神。其中必然会有因着我们的聚集，而看见神的恩典和荣耀，被主吸引来信靠归主的。这样的果效也只会让我们明白这是出于神的恩典和拣选，更加归荣耀给神；也能避免那种以为是出于自己怎样的精心安排，怎样的精彩讲解所导致他们认信而将荣耀归于自己的倾向。对于慕道者来说，我相信并不会比安排一个圣诞布道大会效果更差。

而且，由于在圣诞节的聚会时，肢体带来的每位慕道的人，基本上都是我们的家人、朋友和福音对象。他们来参与的目的其实很简单，一般是来体验基督徒主内聚会的居多；当然也不乏一些抱着好奇心想来看看基督徒聚会的人，也有相当一部分是准信徒，来参加信主后第一次的教会生活。无论是哪种人，一般情况他们都曾接受过或者听到过带他们来参加活动的弟兄姊妹向他们传讲的福音信息，那他们来参加这样的聚会时，真正需要的是什么？基督的荣耀，纯正的真理，还是热烈的节日气氛或是轻松的节目？我相信他们之所以参与活动，真正需要的，只有神荣耀的恩典和救恩的真理。

### 我们追求的是什么

除了传讲什么样的福音信息以外，我们也会在组织和管理活动秩序时遇到很多问题，其中有很多



问题和现象常常使我们心有同感。那就是，基督徒在一起活动的时候纪律性会比较差。有时候看着自己精心布置、策划和准备的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心里就会很不舒服，更何况完全不领受或者适得其反时的心痛呢。但是当我们在情绪激动地要取消聚餐，取消点心，取消糖果，取消茶水，甚至于要把不遵守秩序的人，不安心听道的人驱逐出场时，我们是不是忘记了什么？

神在圣经里所告诫我们遵守的命令，无非是两个，第一和最大的是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其次也相仿，就是爱人如己。正如神从没因我们的罪恶而将我们这些罪人弃绝不顾，反而差耶稣基督降世为人，代我们钉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赎罪。我们应当怎样对待肢体，对待那些还没有蒙主光照的人？

当我们情绪激动，被血气胜过的时候，我们是否忘了起初的爱心？难道我们在组织各样的活动，预备各种的节目，设计各样的安排的时候，不是为了爱神，爱肢体，爱他们那些还没有得救的灵魂吗？我们做种种的安排，仅只是为了让聚会更热闹吗？难道我们不是为了爱护和体贴那各种有需要的人而准备这一切吗？当我们把眼目只注视

在活动的秩序，和预期的效果达成与否上的时候，我们已经忘记和忽略了我们做这一切的目的，本是出于向神的爱，和向人的爱。

当然，人人都喜爱遵守纪律听话的人，更喜爱愉悦我们的眼目，满足我们心意的一切。但是我们如果作为重生得救的基督徒，仍然单爱自己所喜爱的，那我们的生命就和不信的外邦人没有两样。

## 结语

无论我们怎么做，其实都并不重要。真正最紧要的，是我们在做各样事情时，是秉着怎样的心态。正如基督耶稣所教导我们的一样，“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那里。”（太 6:21）我们所看重的若是神的救恩，那我们所传扬的中心自然就是神的看顾和基督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就的救恩；我们所看重的若是神的圣洁，我们所传扬的中心自然就是神绝对的圣洁和人绝对的堕落；若我们所看重的是效法基督的样式，自然就知道应该怎样以主内相爱的心去彼此体贴和关怀。求神保守我们的心，更求神让我们学会应该怎样去按着他的心意去事奉他。♦

# 请你来当陪审员 ——扬州教案 140 周年纪念

文 / 亦文

民教冲突是中国近代教会史的重要特征，140 年前发生的扬州教案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典型的案例。这一事件在中国被称为“扬州教案”，在西方则被称为“扬州暴乱”(Yangzhou Riot)。这一事件在国内受重视，因为这是近代史上长江三角洲地区“最早的一次反对外国教会侵略的群众斗争”<sup>[1]</sup>；它在英语世界受重视，因为曾在英国政界掀起轩然大波；而它在教会史研究中受到重视，则因为这桩教案涉及到最大在华差会的创建人是否扮演过“不光彩的侵华角色”。在浏览古旧案卷的同时，笔者也邀请各位读者穿过时空隧道，扮演一回“陪审员”，评一评当年谁是谁非。

2003 年 10 月在《档案与建设》杂志上刊登的一篇《档案里的扬州教案》(以下简称《扬州教案》)的短文，也许可以代表国内近代史普及出版物对这一事件的再现与观点：

“1866 年（天主教）传教士……不顾扬州知府‘不准私相租赁’的禁令，偷偷……租屋建教堂。……1868 年，英国基督新教传教士戴德生也在琼花观巷口强赁楼屋传教。扬州民众对传教士无视官府禁令的恶劣行径早有所闻，均持极其厌恶的态度。

……8 月 22 日……各县考生……在秀才葛寿春的带领下……在傍晚时分赶到戴德生住处。愤怒的群众撞开街门，推倒墙垣，用砖石将门窗砸坏，拆毁家具，焚烧传教书籍。戴德生见势不妙，乘黑暗从后门逃出，直奔扬州府衙。知府孙恩寿立即会同江都、甘泉二县令，带领兵丁，亲往弹压，将百姓驱散。次日，又有百姓到戴德生处示威，孙恩寿考虑‘百姓既动公愤，传教事一时势难举行’，便将教堂所有洋人雇船送至镇江。事发后，英国驻沪领事麦华佗……向两江总督曾国藩提出申诉……（并）乘英国兵船赶到扬州，提出赔偿损失、惩办凶犯、出示申明教士权利等条件……在英国武力威慑下，此案完全按英方的要求解决。”

这是我们非常熟悉的“反帝反封建群众运动”的叙述模式，虽然这个 21 世纪的版本语气渐趋温和，传递的信息仍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一脉相承：传教士引起了公愤，群众动用暴力是出于义怒，处于民教之间的官府腐败无能，中外反动势力狼狈为奸，镇压了人民的义举。作为陪审员，判断这些印象是基于事实的结论，还是预设立场，检视证据是不可忽略的一步。

[1] 杨朝全，“档案里的扬州教案”，《档案与建设》，2003 年 10 月期。

## 戴德生是“强赁楼屋”吗？

在深入了解之前，我们先回顾一下，这个叫戴德生的英国人为什么会在扬州出现。戴德生原名 Hudson Taylor，早在 15 年前（1853），为了及时把基督教信仰传给中国人，21 岁的戴德生不惜放弃唾手可得的医学学位，远涉重洋来到中国，一呆就是七年，因为积劳成疾而不得不回国休养。虽然当时他只是一个没有固定收入、却要养活一家人的穷牧师，却始终为着中国亿万之众没有听福音的机会而忧心如焚。1865 年，他用十英镑成立了一个新的宣教机构，这就是“中国内地会”的卑微开始。第二年，戴德生召集了一批青年男女一起回到上海。16 个月后，这一初出茅庐的宣教队在杭州建立了一个五、六十人的小教会，戴德生夫妇带着孩子们沿运河北上，寻找新的内地宣教点，他们便这样一路坐船来到扬州。

接下来的问题便是，作为一个外国人，戴德生有没有资格入住扬州？在戴德生的年代，“内地城市”的概念并非与“沿海城市”相对，而是与“通商口岸”相对。戴德生“内地宣教”的设想涵括所有“非口岸城市”的城镇，包括扬州。这样一个庞大的宣教计划如果没有合法的外交协议作后盾是不可能推行的。即便他个人愿意违法入境，也不可能鼓动得了别人和他一起冒险。戴德生一行“进入扬州”的法律根据是《中英天津条约》第九款，英国侨民如果持有由领事馆颁发、地方官盖印的合法护照，便可以前往内地游历，所经之处，“随时呈验、无讹放行”<sup>[2]</sup>。当然，宣教不同于游历，必须长期居住

在当地人中间才会有果效。内地会“定居扬州”的法律根据在于同一条约的第十二款：英国侨民可以“在各口并各地方”按“公平定议”“租地盖屋，设立栈房、礼拜堂、医院、坟茔”<sup>[3]</sup>。这句话中的“各地方”便泛指“各口（岸城市）”之外的任何一个地方。

我们一直习惯称这些外交约定为“不平等条约”，因为是西方列强用武力迫使当时的中国政府签订的。但是，古今中外，不论是匈奴与汉朝的和亲，还是南宋与金的和约，城下之盟从来就没有平等过；虽然不平等，仍具有法律效应。身为弱势国家，既然以条约换取和平，明智的选择便是严格执行这些协议，同时奋发图强、争取时间改革和发展自己。孤立地强调这些近代条约的不平等，无法从根本上改变中国当时的国际地位。

篇幅所限，笔者无法旁征博引其他史料来显示，戴德生和他的同伴们如何不以条约赋予他们的特别待遇为不可放弃的权力，且“以谨慎、诚实而又坦率的态度”<sup>[4]</sup>秉持耶稣在福音书中的教导，和平且合法地进入那些愿意接待他们的城市。其实，选择扬州之前，戴德生先后尝试过在苏州、镇江等地留下来，都因为租不到合适的房子而不得不离开。从这一点我们了解到，戴德生既没有“强赁”的前科，也不具备“强赁”的资本。仗势欺人也得有“势”可仗，作为一个独立差会的创建者，他既没有世俗的权力，也没有足够的财力去强迫、诱逼、贿赂。

那么，戴德生究竟是如何租到他的楼屋的呢？综合

[2] 《中英天津条约》第九款原文：英国民人准听持照前往内地各处游历、通商，执照由领事官发给，由地方官盖印。经过地方，如饬交出执照，应可随时呈验，无讹放行，雇船、雇人、装运行李、货物，不得拦阻。如其无照，其中或有讹误，以及有不法情事，就近送交领事官惩办，沿途止可拘禁，不可凌虐。如通商各口有出外游玩者，地在百里，期在三五日内，毋庸请照。惟水手、船上人等，不在此列，应由地方官会同领事官，另定章程，妥为弹压。惟于江宁等处，有贼处所，候城池克复之后，再行给照。

[3] 《中英天津条约》第十二款原文：英国民人，在各口并各地方意欲租地盖屋，设立栈房、礼拜堂、医院、坟茔，均按民价照给，公平定议，不得互相勒索。

[4] 这是麦华陀在 1868 年 9 月 3 日致阿礼国的信中对戴德生租镇江房屋态度的说明，引自《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所录“扬州教士宣誓作证之声明书”，第 14 页。

内地会出版物的叙述，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幅图画：戴德生一行来到扬州城外，和他当年抵达杭州一样，没有贸然进城，而是留在船内等候，只吩咐同来的华人信徒出面租赁房屋。但几天后下起大雨，船头到船尾不停地漏水，他们不得不先进城住进一家客栈，继续等待更长久的居所。客栈老板和另一个扬州人答应作保，他们才于7月20日搬进一套破落不堪的院子。为了使这套房子适合居住与聚会，戴德生请来工匠整修改建。

如果孙知府真的颁布过一道“不许私相租赁”的宪令，其内容很有可能是“所有涉外租约必须由官府认可，私下约定无效”，我们可以在戴德生向英国驻沪领事麦华佗的声明书中找到该租约合法化的具体过程。

“在租赁过程中李蔚海先生（英国驻镇江领事）是知道的，而且通过他的调停才租到。他曾为我们取得了镇江道台致扬州知府的推荐信，后者终于给了我们一张盖有关防的布告，准许我们根据条约在城内居住。于是我们顺利地达成了协议；我们迁入时付了二百元押金，并订了经中人签字的正式租约。后来此租约业经在镇江领事馆登记备案。”<sup>⑤</sup>

由此可见，戴德生在扬州租到的房子，不仅不是“私相租赁”，而且获得扬州知府的官方布告以及英国领事馆的备案，整个租房过程完全符合当时的法令和习俗，包括付押金和中人签字等细节。即便我们不相信戴德生的人品，像这样宣誓作证、人证



戴德生夫妇

物证都有底卷可查的事情，任何稍具头脑的当事人都不会当面撒谎。

### 群众的眼睛真的是雪亮的吗？

用洋洋千言推翻第一个控诉之后，笔者不知花费多少笔墨在“虐婴”这根导火线上才“合乎中道”：一方面，大概没有几个睁开眼看过世界的人会相信，传教士（不论是历史上的还是现实生活中的，不论是天主教还是基督新教）曾经或者正在“剖取幼孩脑髓眼珠”；另一方面，即使在21世纪的今天，在国家机器对流浪儿童的收容问题束手无策、敷衍推搪的同时，曾在神州大地盛行了一个半世纪的“夷人虐婴”的传说仍在以新的版本被灌输给下一代。让我们就案论案，仍以《扬州教案》为底本，考查一下戴德生与扬州孤儿究竟有无瓜葛：

“1868年，扬州天主教育婴堂内婴孩因疾病及乳妈虐待而不断死亡，居民纷传洋人‘有剖取幼孩脑髓眼珠种种不法之事’，……8月22日清晨（即教案爆发当天），有人发现育婴堂的雇工李得义用竹篮装着两个死婴在城西大汪边地方偷偷掩埋，立即抓获，扭送县衙。经传讯教堂管事陆荣仁供认：该堂约半年余已死婴儿40多个。当日，江都县令人就地掘起尸12具，经检验均因病而死，并没有剖取脑眼的事情。但育婴堂私埋死婴的消息传遍扬州城，人言沸腾……”

<sup>⑤</sup> 《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扬州教士宣誓作证之声明书”，第12页。

虽然仵作（验尸官）做出的官方结论完全符合 19 世纪中国清朝的科学与法律标准，但群众的情绪却丝毫没有被客观事实说服。笔者不知所谓的“私埋死婴”是否比全城居民溺婴和弃婴的陋俗更加触犯天道，即便是，也是天主教育婴堂的问题。其他史料显示，当天上午发生了另外一件事，可以算作扬州教案第三条导火线：美国派驻浙江的一位外交官与另一位外国人穿着洋装前来扬州观光，扬州人以为会有更多的洋人涌入他们的城市，街谈巷议中很快就传出已有 24 个小孩无故失踪的怪事。这两件事都和戴德生无关，因为他既没有开设育婴堂，也没有邀请美国人来旅游，拐卖儿童更是无稽之谈，但是在“群众的眼睛”里，洋人都是一路货色。既然抓不到云游四方的天主教神甫，也逮不到返回镇江的洋游客，就拿琼花观巷里那家穿中国衣服的洋人出气吧。

关于育婴堂的传闻，事后曾国藩的评语可谓客观公允：

“婴孩死伤虽多，并无挖眼挖心等弊；是医生与乳妈之咎，并无教士之过；育婴乃法国教堂之事，尤非英国教士之过。如此数语，则扬州百姓之疑可释，而戴教士之冤可伸矣。”<sup>[6]</sup>

可悲的是，同治年间，像曾国藩这样“摆事实、讲道理”的开明人士寥若晨星。8 月 22 日的暴乱前，曾有持续了半月之久的骚扰与威胁，每天抱病在门口与当地人周旋的戴德生观察到：“群众的愤怒是由穿着整齐的人士所激发的”<sup>[7]</sup>。正是这些懂得书写和阅读的士绅阶层将“耶稣何畜，流毒中国”这样充满低级谩骂的揭帖张贴在戴家的四墙，对传教士们口头和书面的辩解置之不顾，公开召集文武生

员对整幢楼屋里的男女老少不加区别地杀害。身为国家储才，尚且如此盲目、冲动、愚昧、排外，我们实在不必为清朝接下来四十多年更为屈辱的历史而惊讶。

历史往往比小说更具戏剧性——案发之后，经过五个月之久的通缉发现，这场“群众运动”的领袖葛寿春不但没有秀才功名，也缺乏正常的理智，而是一个 71 岁“神志显然不健全”的老人，长期患有精神病，人称“葛疯癫”。传教士在指认罪犯一事上非常谨慎，葛寿春本人也认罪不讳，我们没有证据可以证明这是中国官府用调包计找人顶罪，或者传教士们诬陷良民。谜底的揭晓更使扬州教案这场闹剧染上一层让人欲哭无泪的悲剧色彩。

那么，究竟是谁在背后操纵舆论、调唆群众呢？也许《清末教案》档案集中所收录的一封私人书信给我们提供了一些线索：

“前两广总督晏（晏端书）表示，洋人最怕老百姓，只要老百姓聚集起来痛打洋人，可把他们清除出去。厉抚台（厉伯孚）、吴道台（吴文锡）与卞道台（卞宝第）也持有相同主张……他们既是一条心，我认为洋人将不能再来扬州建立教堂，如来的话，将会被杀害。”<sup>[8]</sup>

这种私人信函，虽不一定能成为法庭上的证据，但作为史料，仍能反映当时的社会现象。毋庸置疑，士绅在地方上的势力是潜在而巨大的，当他们认为传教士的出现威胁到了他们传统的威望，很有可能利用他们的人脉网络传播谣言、挑动民气，而谣言总是有人相信，也总是有人愿意被挑动。案子闹大后，出来顶罪的当然只是那些闯在一线的平民，其

<sup>[6]</sup> 《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曾国藩总督致麦华佗领事文(1868 年 9 月 6 日)”，第 25 页。  
另见《教务档江苏教案》。

<sup>[7]</sup> 《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扬州教士宣誓作证之声明书”，第 6 页。

<sup>[8]</sup> 《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扬州居民蒋元（Chiang Yuan）致上海友人函”，第 13 页。

实，无论是幕前被操纵的、还是幕后操纵人的，都并不知道自己究竟在做什么。

### 群众们只是推墙、砸砖、拆门、焚书？

不论你最初的假设为何，“陪审”至此，应该可以驳回原告对传教士“强暴”与“虐婴”的控告。接下去要确立的一项事实便是，因这一错误控诉而引发的暴动，究竟曾否造成实际的伤害？这也是当年曾国藩审理此案时，与英方争论的焦点之一。《扬州教案》的作者似乎并不讳言群众对物质财产的破坏，但我们的问题却是：仅此而已吗？

《扬州教案》一文的叙述典型地体现了一种“选择性记忆”：只纪念中国人民所受的屈辱，而滤除宣教士所受的伤害。其实“教堂所有洋人”包括5位妇女（其中戴夫人和路夫人都已有超过6个月的身孕），4名儿童，2到8岁不等（都身染麻疹，最小的那个还患有足以致命的气管炎），除了这13名英国侨民外，还有19名中国人，至少包括一名妇女和一名女童。当“愤怒的群众”破门而入后，并没有放过这些病弱的妇孺。让我们从传教士的书面回忆中捡起那段被刻意遗忘的历史吧：在这场劫难中，戴德生膝盖被飞石打瘸、一度行走不便，大部分妇孺们从卧室窗口用床单与毯子缒落逃生，断后的戴夫人因为跳楼扭伤了腿、且因失血过多而几乎晕厥，白爱妹跳楼落地时左臂骨多处折断，李爱恩的眼睛被打瞎、牙齿被打落，路惠理的瘀伤成为终生的疤。若不是那只不能眼见的大能之手暗中的作为，恐怕没有几个人可以幸免遇难。身怀六甲的戴夫人从屋顶跳下却没有流产，更是不可思议的神迹。神不仅保守西方的传教士，也保守扬州的百姓，可以想象得到，如果这场无理取闹的暴动中出现人员伤亡的话，将会导致更为严重的外交后果。



如果攻击洋人的起因真的与“育婴”有关，闹事的群众闯入戴宅后，应该很快发现整幢楼屋中并没有婴儿。如果他们在找不到证据的情况下退出，尚不失为上国君子。但是，这场所谓的正义的群众运动早已演变成一场打家劫舍的闹剧，甚至有无耻之徒专门攻击欺辱妇女。140年前，我们的先祖不能打着爱国的旗号而杀人放火、滥及无辜；同样，140年后的今天，我们也不能以爱国的名义掩盖真相，将当年师出无名的暴动美其名曰“反帝反封建斗争”。

### 官府和洋人是狼狈为奸吗？

了解了谁是谁非之后，我们可以由“审”的阶段渐进到“判”的阶段。《扬州教案》一文接着写道：在财产和生命受到威胁的关键时刻，戴德生“直奔扬州府衙”，知府孙恩寿似乎非常配合，“立即”亲

自带兵弹压，第二天，又下令“将教堂所有洋人雇船送至镇江”。这一描述，非常符合普及教育给我们所留下的，“外国反动势力”与“腐败无能的满清官员”互相勾结的刻板印象。在了解民教冲突的历史时，我们也往往只看到“教方恒胜、民方恒屈”的结果，而忽视了产生这一结果的过程。其实，19世纪60年代同治年间的人，绝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崇洋媚外，扬州知府孙恩寿虽然允许传教士在他眼皮底下居住，却未必对他们有什么好感。教案暴发前长达半月之久的骚扰中，戴德生屡次向孙知府求助，包括8月14日和19日两次书面求救，孙恩寿都没有积极地防范事态的恶化。事发当天，戴德生连派两位华人向知府求救，都没有下文；他只能和童跟福冒死冲出重围，逃到府衙，却被“晾”在幕僚的屋子里，一边听着一英里外的暴徒围攻家人，一边心急如焚地等待了三刻钟。如果换了你，在那种生死攸关的时刻，不“直奔”维护地方治安的执政机构，还能奔向何处？戴德生“直奔府衙”，是“勾结封建势力”；如果他“直奔”镇江英国领事馆，岂不更成了“诉诸外交手段”、“依仗坚船利炮”吗？难道只有放弃自卫、坐以待毙才不会“伤害中国人民的感情”吗？

在当时火烧眉睫的紧急情况下，“三刻钟”的迟延绝不能解读为“立即”；孙恩寿接见两位传教士时，先是“义正词严”地盘问两人“对婴儿干了些什么，购买婴儿是否属实，曾买多少，现在闹事所因何事，等等”<sup>[9]</sup>。像这样鸡同鸭讲了半天，他才带了3000人前往现场。等戴德生二人两小时后再次见到孙知府，扬州城里已传出新的谣言：所有的洋人都被杀光了。事情闹得这么大，地方官不仅没有预先设防，也没有有效的善后措施，第二天黎明，又有游民开始聚集在戴宅门口。戴德生不得不再次向知府求援，这回，他只见到了甘泉县令，并被告知除非他申明从未购买过婴儿、改称“暴乱”为“骚扰”、不提

有人受伤的细节，官府才会继续派兵丁衙役维持秩序。戴德生写的第一封信，被认为不合格，被迫按甘泉县令的口述写了第二封信，才得以保全大家的性命，被送到镇江避难……

《扬州教案》一文所忽略的这些既陌生又熟悉的细节，给我们绘制了一幅更完整、更真实的清末官场现形记。戴德生和他的同工们固然希望能获得官府和民众的好感，他们却不可能和儒家体系的官僚机构打成一片。不论是扬州知府、甘泉县令，还是两江总督，维护他们在当地民众中的威望和形象远比遵守外交条约重要得多，而做到这一点最重要的方法之一，就是和被全民族在精神上所藐视的“夷人”保持距离。正是因为朝野上下普遍存在着这样的世界观和思维惰性，这件原本一个府台或县令可以在自己职责范围内解决的民教纠纷，最终演变成了一件惊动中央政府外交部（即总理衙门），必须由三位封疆大吏联名定夺的外交大案。

## “此案完全按英方的要求解决”合理吗？

《扬州教案》一文声称，“此案完全按英方的要求解决”。其实，“惩办幕后主使士绅”这一列在首条的要求，最终因为缺乏证据而不了了之。而其他“赔偿损失、惩办凶犯、出示申明教士权利等条件”所达成的具体判决，如果当事双方都是华人，也许根本不会引起你我的注意：

**对滋事百姓的判决属于“严惩”吗？**这一协议于11月19日达成，当时葛寿春还没有归案，3名滋事百姓中，刘春（抢劫女眷的那位）和张锦春，按大清律，以阴谋纵火罪判处两个月枷禁与三等流放（即到最近的边疆为军奴），武秀才葛标因戴德生等否认他是为首作乱的主犯，而“暂行具保

[9] 同上，第8页。

释放”<sup>[10]</sup>。葛寿春被判定为首犯后，负责此案的官员又指示县令，刘春等当按从犯处理并且减刑<sup>[11]</sup>。杀人偿命、欠债还钱，每个成人都要为自己的行为负法律责任。这样的判决，只能算是按照当时中国法律的量刑定罪，实在算不上“严惩”。

**赔偿的金额属于“勒索”吗？**应英国驻沪领事、也是英方处理扬州教案的一线外交官麦华佗的要求，戴德生曾经列过一张“损失清单”，7名传教士共损失1131元，其中医用仪器和书籍占了近三分之一，房屋修理费仅估算为70元，同住的17名成年华人损失438元，另丢失43元现洋，共计1612元，按当时洋元与白银的汇率合算为白银1128两4钱整。

在给“开清单”一事定性之前，我们当了解到：首先，身为侨民，服从本国外交人员的命令，列出清单，作为与当地政府进行外交交涉时的凭证，并不能等同于积极追讨赔偿。退一万步说，即便我们不排除戴德生希望赔偿损失的可能性，那也是一个受害人合乎法理与人情的正常反应。他所列的清单只有低估、绝无夸大；预付给华人教师和仆人的200元补偿费、疗伤休养、以及过渡期间在镇江租屋的相关费用，都没有计算在其内。而麦华佗在把这份清单翻译成中文时，擅自加上771.6两银子作为传教士及家属的医疗费，将金额凑成2000两，则完全是违背戴德生本人意志的作法。

如果我们仍然怀疑这个金额是否含有“勒索”成分，历史还给我们留下很多参考数据作为佐证：近代教案的赔偿动辄成千上万，与那些化整为零后的

数据相比，“1128两4钱整”这一精确到小数点的金额，也许在清末的涉外赔偿案中再也找不到第二例。一方面渲染民众“反帝国主义”的“大无畏精神”，一方面又否认教堂遭受损失的说法自相矛盾——毕竟那是一套可以住得下26个成人和6个儿童的大院落。

如果你是一个“多马型”的陪审员，定意要追查传教士们没有从赔款中获利的证据，或许海恒博(Alfred James Broomhall)的巨著*The Shaping of Modern China —— Hudson Taylor's Life and Legacy*(直译为《现代中国之成形——戴德生的生平与事工》)中的记载可以提供答案：

“戴德生鼓励所有在扬州教案……中得到赔偿的同工，将他们收到的金额投入‘这个城市永久性的利益中去……’他们都这样做了。然后，他和玛丽亚从个人的经费中拿出钱来偿还他们的损失，这样，他们不至于蒙受雪上加霜的损失。”<sup>[12]</sup>

对传教士而言，一个城市“永久性的利益”多半是福音事工。在戴德生1872年所著*Summary of Operations of the China Inland Mission*(直译为“中国内地会事工概要”)一文中，提供了进一步的答案

“也许，为了差会成员的缘故值得一提的是，英国政府代我们认领的赔款中，一半以上分给了在这场动乱中财物遭受损失的中国人；而传教士们自己的那部分也由他们拿出来，成立了一个在扬州拓展神国事工的基金。”<sup>[13]</sup>

[10] 参见《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李升司、应道台致麦华佗领事文”(1868年11月14日)第99页。

[11] 《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应道台致麦华佗领事文”(1869年1月24日)，第128页。

[12] 原文：Because critics were accusing the Mission of profiting from the receipt of indemnities. Hudson Taylor was encouraging all who received compensation of any kind at Yangzhou and Anqing to contribute what they received to funds ‘for the permanent benefit of the city … in trying to remove this slur.’ They all did. He and Maria then personally refunded the losses so that they would not suffer more than they had already. (p. 115)

[13] 原文转引自A.J. Broomhall(海恒博),*The Shaping of Modern China —— Hudson Taylor's Life and Legacy*一书中第80页：It is, perhaps, also due to the members of the Mission to state, that of the indemnity claimed on our behalf by the British Government, more than half was for Chinese whose property had suffered in the disturbance; and that all that was for the missionaries themselves was handed over by them to form a fund for the furtherance of God's work in Yangchau.

**出布告、立石碑属于“丧权辱国”吗？**清末的封疆大吏并没有我们想象的那样对列强言听计从，曾国藩在扬州教案的受理过程中，当他发现地方官确有失职，便将他们撤委，西教士确实受到损伤，便同意赏恤，但为了维持朝廷体面，他对于“查办幕后土绅”和“示谕勒石”这两项，始终据理力争、坚持拒绝。他的理由是：“传教载于条约，乃奉旨通行之事，何必刻碑”<sup>[14]</sup>。这个理由不可谓不对，但实际国情却没有那么乐观，扬州教案的发生就是现成的例子。既然历史积淀下来的思维惰性和专制的决策程序，不是朝夕所能改变，而清政府没有能力、也无意愿按照《万国公法》（即国际法）的原则将涉外条约的内容对全国人民进行普及教育，“勒石刻碑”倒是个笨办法。最终的告示大而化之，并没有照抄麦华佗提供的版本：

“查传教系条约所载，至入教与否，仍听各人之便，並不相强，合行出示晓谕。为此示仰知悉，自示之后，各该处军民人等，务须恪守钦定条约，毋得滋扰教堂，借端生事，遇有来往洋人，亦不得肆行无礼。倘敢故违，绝不姑宽。凛之。特示。”<sup>[15]</sup>

石碑的内容则更简明：

“案照此屋现系英民戴德生禀明领事暨地方官，准令租赁居住，一切闲杂人等，毋许进内滋扰。如违拿究。凛之。特示。”<sup>[16]</sup>

笔者不否认，用“勒石刻碑”的方式来重申条约内容，有些可悲，也有些可笑，但这是那个时代的悲剧。难道，禁止“借端生事、无礼滋扰”不是任何一个足以维持正常治安的文明社会，对人身安全和隐私所提供的基本保障吗？和曾经贴满戴宅外墙的

大小揭帖上“耶稣何畜，流毒中国”之类的亵渎性文字相比，告示和碑文并没有“华人与狗不得入内”之类的字样，只是在前车之鉴的基础上作冷静的警告，以避免更多的流血事件发生。

由此看来，所谓的“英方要求”，基本符合一个公正法官的判决，或一个陪审团在了解案情的前因后果后可以认同的判决。尽管从感情上而言，我们不愿意看到一个外国侨民打上风官司，也痛恨这一判决在很大程度上，是“在英国武力威慑下”达成的。但是，我们也不得不承认，如果扬州地方官能在戴德生发出第一个求救信号的时候，就积极地做出相应的防范，就不用等到英国领事官驾着兵舰来“干涉内政”了。

### 究竟是谁“几乎引起中英战争”？

扬州教案引起的外交风波不仅搅乱了中国政府，也冲击到英伦三岛。《扬州教案》一文称：

“扬州教案的消息传到英国后引起极大反响，……伦敦《泰晤士报》不但登载了关于扬州教案的记者报道，而且发表文章对戴德生的教会备加抨击，说戴德生几乎引起中英战争。12月9日英国上议院开会讨论此事，引起激烈争论，有的议员甚至要求英国政府令所有在华传教士退回通商口岸，不得进入内地，以免影响英国在华的长远利益。”

戴德生最大的“过错”，就是想把福音传给中国内地的民众，这是既不被中国人所理解、也不被英国人所赞赏的愿望。在那个中西初识的时代，他在扬州的“出现”和“存在”便足以引起一场中英战争。在长达半个多月的“抗骚扰”过程中，他始终尊重

[14]《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曾国藩总督致麦华佗领事文”（1868年10月8日），第61页。

[15]《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马新贻、曾国藩、丁日昌联名告示，第84页；可比较麦华佗于1868年11月9日与曾、丁二人所拟具的布告草稿，第82页。

[16]《清末教案》第六册“扬州府袭击英国新教传教士往来文件”一章中所录“扬州戴德生住宅内石碑上勒刻的告示”，第91页；可比较麦华佗原拟的石碑告示草稿，第83页。

中国官员执掌地方政务的权力，希望他们能主动维持秩序。虽然他曾两次带口信将扬州的不稳定因素告诉镇江的英国领事，却从未要求领事出面或出兵保护。事发之后，戴德生既没有鼓吹战争、也没有勒索巨额赔偿。然而，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即便他本人是如何反对用武力挑衅中国政府，都已无法阻止领事麦华佗在大使阿礼国的纵容下带兵舰逼近南京，要挟地方政府在极短的时间内同意他的要求。那个时代的中外关系大框架，也往往使军舰比理性诉求更能唤起清朝官员的注意力。在空间上远距离的英国民众和今天在时间上远距离的我们一样，都将“炮舰外交”等同于了“炮舰宣教”。那些报章的记者和上议院的议员，既不关心灵魂，也不了解事实，在没有求证于当事人的情况下，就贸然根据在华的英文报刊上的“时事报道”发表言论；而当时内地会在英国的代表布迦先生为了对自己的发言负责，不愿在收到戴德生夫妇的一手陈述前，草草回应。这样的沉默当然被视作了“默认”。

《扬州教案》的作者也许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我们只要稍稍回想一下当时中英贸易的实质，就能明白议员们急于保护的是什么样的“长远利益”。难怪当外务部新任大臣提出传教士应该跟在贸易商人后面、不宜擅自冒进的建议后，彼得堡主教麦基博士（Dr. Magee）忍不住反驳说：

“不知外相是指何种贸易？哪种商人？……是否跟随鸦片商？或者应等到英国商人把他们各种罪恶灌输给华人后，才开始传播福音？”……“英国的贸易利益虽然很重要，但有一些事情是比‘神圣的鸦片贸易’更要神圣。英国为着‘神圣的鸦片’，不惜发动了战争；但有一些事情比这更加神圣——就是服从主的诫命，到世界的地极去，不论安危，

把福音传给万民……难道一个人成了宣教士，就应该失去他作为一个商人应得的权益吗？…如果一个基督教国家愿意大力保护其国人从事不道德的贸易；但传教士若得罪中国人，便需听天由命，甚至几为暴徒所害，国家也就手旁观，她还配称为基督教国家么？”<sup>[17]</sup>

扬州教案发生的那年，1868年，正是中英天津条约的修约谈判陷入僵局、英国本土对华政策新旧交替、蒲安臣代表中国访问欧美的同一年，有许多影响此案之处理和结案方式的复杂而间接的国际因素不是这一篇短文试图讨论的，也绝非“戴德生几乎引起中英战争”这样一句短语可以武断与忽略的。

### 尾声：扬州教案之后的内地会

扬州教案虽然结案了，扬州教会并没有就此结束。“人所行的若蒙耶和华喜悦，耶和华也使他的仇敌与他和好”（箴言16:7）。1868年11月18日，戴德生和他的家人离开了有本国领事庇护的镇江，回到扬州琼花观巷的故居，11月29日，戴夫人生下了一名男婴，给他取了一个中国名字，天保<sup>[18]</sup>（即戴存智，Charles Edward Taylor），纪念神奇妙的保守。在写给布迦夫人的信中，充满了玛丽亚对这个城市不变初衷的爱：

“神再一次赐给我心所愿的。假如情况许可，我宁愿我的孩子在这个城市、这一间屋、这个房间内出生，而不是在其他地方，包括你那漂亮的房子。在那里我曾受到你亲切的照顾和款待……”<sup>[19]</sup>

戴德生一家和其他传教士们在患难中对神完全的信靠、对人忍耐的爱心赢得了扬州人的心，那位

[17] 剪辑编译自 Roger Steer 著，梁元生译，《戴德生——挚爱中华》(J. Hudson Taylor – A Man in Christ), 2006 年初版，“炮舰下的基督教”章，第 165 页，以及 A.J. Broomhall (海恒博) *The Shaping of Modern China – Hudson Taylor's Life and Legacy*, 第 86 页。

[18] A.J. Broomhall (海恒博) *The Shaping of Modern China – Hudson Taylor's Life and Legacy*, 第 80 页。

[19] Gregg Lewis 著，乐恩年译，《属灵的秘诀——戴德生信心之旅》(Hudson Taylor's Spiritual Secre) 第十二章，1995 年初版，第 239 页。



最初接待他们的客栈老板，和在暴乱中对他们表示同情的两个当地人，都先后信主受洗<sup>[20]</sup>。随着内地会宣教事工的不断内移，他们在江浙等沿海城市最初建立的福音站逐渐转让给其他差会，扬州的内地会设施后来主要用于女宣教士的语言培训。扬州教案发生时，内地会只有 26 名宣教士；37 年后，戴德生于 1905 年在长沙去世，彼时内地会宣教士的人数已增长到 825 名。神的工作并没有因为他的离世而萎缩，该会宣教士人数最多时于 1934 年达到 1368 名。<sup>[21]</sup>无论是在宣教士人数上，还是在传福音的地域上，都超过了任何一个西方差会。今天中国内地的很多教会，都可以追溯到她的“内地会家谱”。◆

(附注：扬州教案遗址的现代地址是皮市街 147-149 号大院，因着街面的拓宽，整套楼房已成临街建筑，虽然年久失修，已成危房，但因为是“文物保护单位”，一直未被拆除翻建。)

### 参考书目：

1. Alfred James Broomhall, 2005, *The Shaping of Modern China—Hudson Taylor's Life and Legacy*, Carlisle, United Kingdom: Piquant Editions (Originally published as *Hudson Taylor & China's Open Century* in seven volumes, 1981- 1989.)
2. Gregg Lewis 著，乐恩年译，《属灵的秘诀——戴德生信心之旅》(Hudson Taylor's Spiritual Secret), 1995 年初版，香港海外基督使团。
3. Roger Steer 著，梁元生译，《戴德生——挚爱中华》(J. Hudson Taylor – A Man in Christ),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06 年版。
4. 马士 (Hosea Ballou Morse) 著，张汇文等译，《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二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2000 年版。
5.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福建师范大学历史系合编，《清末教案·第一册》，1996 年初版，中华书局。
6.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福建师范大学历史系合编，《清末教案·第六册：英国议会文件选译》，2006 年初版，中华书局。
7. 汤清，《中国基督教百年史》，2001 再版，道声出版社。
8. 吕实强，“天津教案和扬州教案”，林治平主编，《基督教入华百七十年纪念集》，1994 年初版，台湾宇宙光出版社。
9. 魏飞，《扬州教案与英国对华政策》，学术中国网，[www.xschina.org/show.php?id=330](http://www.xschina.org/show.php?id=330)。
10. 杨朝全，“档案里的扬州教案”，《档案与建设》，2003 年 10 月期。
11. 海外基督使团，《惟独基督——戴德生生平与事工图片纪念集》，2005 年初版。

### 作者简介

亦文，移民新西兰后在梅西大学进修心理学及社会学，现从事教育事业、翻译工作及中文写作，常年在海内外期刊杂志发表短文及文艺作品，包括长篇历史小说《无名的麦种》(获香港汤清基督教文艺奖 2005 年年奖) 和短剧集《戏说宣教士》、话剧《波斯王后》等。

[20] 同上。

[21] 数据皆引自海外基督使团 2005 年初版的《惟独基督——戴德生生平与事工图片纪念集》。

# 用爱心说诚实话

——改革宗传福音之道<sup>①</sup>

文 / 金 · 瑞德贝格 译 / 文睿 校 / 煦

## (一) 何为传福音?

对许多人来说，基督徒生活的实质就是“向别人传讲耶稣”，但是在太多的例子中，传福音变成了向别人传讲自己，述说基督教是如何冲击了我们自己的生命。当我们要为传福音下定义时，这个问题就很明显了，我们发现人们经常混淆了自己的见证、个人经历和圣经对耶稣基督的见证之间的关系。这也解释了为什么当我们尝试使别人相信的时候，会如此容易就去谈论自己，而不是单纯地叙述福音的事实。太多人以为传福音的实质就是个人见证，而非圣经的见证。

按照维尔·麦兹格 (Will Metzger) 那本很有帮助的书《说出真相》(Tell the Truth) 的说法，圣经对基督作的“见证”(witness) 和我们自己信仰之路的“个人见证”(testimony) 之间有清楚的分别。麦兹格说，(圣经见证) 的内容是基督和神，不是

我们的信仰之路。虽然可以加上我们的个人见证，但圣经见证不只是重复我们的属灵自传。我们所宣告的主题是关于具体的一位神的具体的真理。神已经把那叫世人与他和好的信息 (林后 5:19)<sup>②</sup> 交托给我们。把握这点至关重要。传福音的精义就是讲论圣经为基督所作的见证，这包括了一套非常具体的圣经事实。

这意味着，在我们向别人讲述耶稣基督之前，我们需要非常清楚耶稣是谁，明白关于他的救赎工作的实质。这就是为什么关于构成我们对传福音的认识的那些神学范畴和前提，我们头脑里一定要非常清楚的原因，也是为什么“搞明白再说”的原则如此重要的原因。

所以，我们所用的传福音的定义就是“用爱心对人说诚实话”。现在，我们来看看什么是对人说诚实话 (真理)。

[1] 本文曾于《教会》杂志 2006 年 9 月创刊号上发表。——编者注

[2] Will Metzger, *Tell the Truth*, (Downers Grove: InterVarsity, 1981), 24.

## (二) 一贯性和应变性：“真理先于言说！”

很明显，任何关于传福音的圣经和神学基础的讨论都要从“起初”（创造和堕落）开始，这事做起来可没有说起来容易。正如薛华（Francis Schaeffer）很准确地提醒我们的那样，“基督教信仰始于无限而有位格之神的存在，人按照神的形象样式的被造，以及在时空中的堕落。”<sup>[3]</sup>确实，在把福音带给在自己影响范围之内的人之前，我们头脑里对一些圣经和神学的前提要有清楚的认识。

在面对具体问题之前，我们不能忽视这个事实，就是：传福音和护教的“合乎圣经的起点”的问题，是改革宗神学家经常且激烈地争论的问题。作为基督徒，我们必须面对的问题是“我们是从神开始，还是从人开始？”加尔文自己在他那本非常有名的《基督教要义》一开头就说：“几乎在我们所拥有的智慧当中，也就是真正、确实的智慧，主要是由两部分所组成，即对上帝的认识，与对我们自己的认识。”<sup>[4]</sup>他清楚表明他认为两者必然互相联系，一部分必然引向另一部分。证据论者和前提预设论者之间对护教方法的一切争论，都表明了这里所涉及的“起点”问题的复杂性。

为避免陷入哲学性的（“神或人”）何为起点的争论，让我“预设”一种我认为是处理这些问题有效而符合常识的方法，即一般所说的“一贯性和应变性”模式（coherence-contingency model），这种模式承认有一组固定的教义真理（一贯性），然后这些真理被应用到非常广泛、具体的传福音场景之中（应变性）。所预设的固定一组真理，就是在圣经里找到的资料，如同改革宗信仰宣言为我们归纳出来的那样，然后我们把这些带到具体的传福音的场景中。

简单来讲，为了用爱心对人说真理，我们首先必须要知道什么是真理！在这种意义上，一贯性先于应变性！

## (三) 一贯性：传福音的圣经和神学前提

如果“对人用爱心说真理”的前提是明白什么是真理，这就意味着预备传福音最好的方法之一，就是学习改革宗信仰告白或圣经真理的基本课程。当然，有一点很重要，你不需要成为一位神学家才能去传福音。但你确实需要把握好基本的圣经教义！让我尽可能清楚地强调这点，就是当你开始去向别人见证耶稣基督的时候，花在学习信仰告白上的时间，会结出丰硕的果子。

那么，下面就是我们到圣经里找可以用在应变情景中的模式之前，需要去熟悉的一系列事情的“梗概”。

### A. 关于“永在”的神（the God “Who is There”）

1. 神是永恒，非被造的：也就是说，所有被造物都是神所造的，要依靠他才能存在（创造），并蒙保守（护理）。这给应变性的护教依据提供了极大的支持。

2. 唯独神是不变，无限，完全，全知，无所不在的——而受造物是可变，有限，复合，必然受时间和空间限制的。这解释了人在认识和存在方面的局限。

3. 除非神选择通过普遍启示和特殊启示来显现自己，否则对我们来说，他就是完全超越，不可理

[3] Francis Schaeffer, *The God Who Is There*, Vol. 1 The Complete Works of Francis Schaeffer (Westchester: Crossway, 1982), p.122.

[4] Calvin, *Institutes*, I.i.1.

解和隐藏的。这意味着离开了神的自我启示，我们就对神一无所知。

4. 创造源于神永恒的宗旨——这意味着现存的事物没有一样在神的旨意和权柄之外。这意味着不存在绝对意义上的“偶然”，“命运”或“自由意志”。

5. 圣经中描述神拥有绝对和无限的圣洁、慈爱、真实、公义、怜悯、忍耐等等属性。所以我们被造的人有条件、有限地拥有这些属性。这解释了人拥有所有这些称之为可传递的神之属性这个事实，并且神用语言与我们沟通，即通过圣经这写成文字的神的话语。

### B. “人的本质”（The Mannishness of Man）： 受造和堕落

1. 神造万物，宣告它们都是“好的”。所以基督教和一切形式的“灵／物”二元论都必然不相容。

2. 创造的事实证明了一般历史的重要性，因为神在时间、空间中做事，尽管神超越时间和空间。下面会谈到，基督教必然是“历史性的”信仰，它所宣告的真理是扎根于神救赎性的话语和救赎性的作为之上。

3. 创造的高潮乃是神按着他的形象样式造男造女，正如范泰尔（Cornelius Van Til）所说的那样，人是按着被造物所有可能的方式而与神相似<sup>[5]</sup>，因为我们拥有全部称之为可传递的神之属性。这解释了很多事情，比如人的尊严，圣经禁止谋杀（创9:6）和咒诅他人（雅3:9）；人的理性，若不是在兴建巴别塔时降在人类身上的咒诅，“他们所要作的事没有不成就的”，等等。对于基督徒来说，人远远不止是一种动物。

4. 普遍启示，即透过神所造的万物，告诉我们，他是自有永有的，全能的；他要惩罚罪，而罪的意思就是违背任何神在自然启示以及以成文的方式在十诫中所显明的旨意。普遍启示的目的是给我们关于神的天然的知识，而特殊启示（包括神救赎性的话语和救赎性的作为）向我们启示救赎的计划和目的，离开这些我们就不能得救。因此任何符合圣经的传福音方法都要完全以圣经为根基，就是以被记载下来的神的话语为根基。

5. 神赐给亚当治理全地的管辖权，给了他所谓的“文化使命”，即建立家庭作为人类存在的基本单位，要人生养众多。亚当要通过建立“敬虔的文化”来管理和治理世界。这表明人类需要社会结构和文化。

6. 基督教没有预设关于“地球年龄”的任何具体理论，但的确要求承认历史上亚当的存在。确实，基督教不仅以历史性亚当为前提，还以堕落人类为前提。亚当的确在伊甸园里背逆神，而把人类陷入罪和死亡当中。所以人类面临的许多困难，不是出于神那“好的”创造中内在的缺陷或局限，而在于创造界被人的罪败坏了的缘故。

7. 因此，身为基督徒，我们不仅要从所有男人女人都是按着神的形象样式被造这个角度，看到人的尊严，我们还必须同样看到那使全人类落在神的咒诅之下的，人的犯罪堕落的后果，这包括：

- a. 被算为有罪。亚当的罪归算到全人类，在神面前没有一个人是“无辜”的。
- b. 罪的工价就是死亡。每一个出生的人都会死。
- c. 遗传性的人类的败坏，除了本身永远应当受到惩罚外，也因着人的自然生育被传给亚当一切的后代，这败坏导致实际的犯罪。因此我们生出来就带着一种“罪的本性”，使我们与神天

[5] Cornelius Van Til, *Defense of the Faith*, 14.

然为敌，既不愿意、也不能够行出他的旨意。这就是马丁·路德所说的“我们身上的扭曲”或者范泰尔所说的“自主”(autonomy)。

- d. 全然败坏的意思是说罪影响全人，包括身体、理智和情感层面，我们里面神的形象样式没有任何一部分是不被罪沾染、涂抹和败坏的。尽管神的形象还保留着，但正如加尔文所说的那样，这是一个可怕的扭曲。
- e. 原本的义、圣洁和知识的丧失。堕落实在大大破坏了人基本的人性，这只能通过重生得到恢复。
- f. 罪给人的知性带来的后果：人对神的知识昏暗了，不能明白神的事情。正如保罗说的，我们现在是无可避免地在不义中压制神的真理。
- g. 全然无力：因我们罪的倾向，如果任由我们自己，我们不会凭信心来到神的面前。
- h. 按着本性，我们是“可怒之子”，是罪的欲望和情感的奴隶。我们的心思无时无刻不在思想邪恶。

### C. 神在耶稣基督里的恩典：相信和称义。

1. 圣经清楚教导神拣选一群亚当的堕落的子孙，使之得救，他略过其他人，任由他们面对原罪和本罪的后果<sup>[6]</sup>。所以，唯有在神的良善中我们才能找到堕落的罪人可以得蒙拯救、脱离神的忿怒的理由，而不是在罪人自然的前来信靠神的能力中。

2. 圣经教导我们：神把他神圣的旨意（拯救选民）与命定的手段（传讲／教导和传播福音）联系在一起（改革宗信仰告白也是这样总结的）。这就是说，神不仅决定了谁会得到拯救，还决定了他们怎样得救。也就是说，我们要让自己去关心神所设定的手段——把福音带到地极，而不是去关心谁是选民、谁不是选民这个奥秘。任何改革宗传福音之道都只不过是建立在这些神所命定的手段上而已。

3. 拯救的唯一根基是耶稣基督已成就的工作——包括他主动和被动的顺服。在基督身上，神履行了律法的要求。因着基督献祭的死，神除去了我们罪的刑罚。基督的死足以拯救所有到他这里来的人，神定意以基督的死来拯救选民。基督的死并没有使全世界的人都成为“可救”的假想成立。

4. 信心不是我们要得到拯救必须要做的一件工作，信心是接受，接受耶稣基督拯救的好处。信心不仅仅是认同基督教信仰的真理，更是信靠耶稣基督，唯有他能拯救罪人脱离那将来的忿怒。按照华腓德(B. B. Warfield)的说法，“信心唯独从它的对象得到它的价值……所以信心拯救的力量不在于信心本身，而在于它所信赖的大能的救主……严格来说，不是对基督的信心使人得救，而是基督拯救，透过信心。<sup>[7]</sup>”

5. 圣经清楚教导：罪人通过福音这一途径来相信基督——神的选民蒙了有效呼召，得到重生，被归正，就是行使对基督的信心和悔改——唯独藉着圣灵的能力(弗1:3-14；林前1:18-2:16)。所以，圣经所定义的布道，是带着期待来向非基督徒传讲福音，知道圣灵会藉着神所命定的途径——那和好的信息(罗10:14-17；林后5:16-6:2)，大有能力地动工。

6. 福音，狭义的定义是林前15:1-8所归纳的基督的拯救工作。传讲福音就是传讲基督的生、死、埋葬和复活的事实，然后以福音对人发出悔改相信的吩咐来结束。<sup>[8]</sup>藉着这个信息，神产生出信心来，使罪人能够相信。

以上这个“梗概”，勾勒出对神、创造、人、罪和拯救的基本前提，是我们在传福音之前一定要在头脑中清楚认识的。这些就是我们一定要凭爱心对非基督徒说的“真理”。

[6] 参见《多特信经》(Canons of Dort) I.1-5。

[7] B. B. Warfield, *The Biblical Doctrine of Faith*, in *Biblical Doctrines* (Grand Rapids: Baker Book House, 1981), 502-504.

[8] Cf. my article in modern Reformation, *For the Sake of the Gospel: Paul's Apologetic Speeches*, Vol. 7, No. 2 March/April 1997, 24-31.

### D.一如钟马田医生指出的，上面这些神学前提构成了改革宗传福音的某些基本原则：

1. 传福音最大的目的是荣耀神，而不是拯救灵魂。
2. 唯一能成就这事的是圣灵的大能，而不是我们自己的力量。
3. 圣灵动工的唯一途径就是圣经；因此，我们要像保罗那样“本着圣经与人辩论”。
4. 上面这些原则给了我们传福音的真正动力——为神发热心，爱人。
5. 出于虚假的热心，使用不合圣经的方法，这无疑存在着成为异端的危险。

### E. 以人为中心与以神为中心两种不同的传福音方法的对比：

以人为中心的传福音方法	以神为中心的传福音方法
<b>对神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与非基督徒的接触点是爱（神爱你），因此神的权柄是第二位的。</li><li>2) 爱是神的首要属性。</li><li>3) 神在罪人的意志面前无能为力。</li><li>4) 三位一体神的各个位格在成就和实施救恩时目标不同。</li><li>5) 神是你的朋友，愿意帮助你。</li></ol>	<b>对神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与非基督徒的接触点是创造（神造你），因此，神有权柄掌管你的命运。</li><li>2) 圣洁和爱是神同等重要的属性。</li><li>3) 神能够左右罪人的意志。</li><li>4) 三位一体的各个位格和谐一致地作工——成就拯救和施行拯救的对象是同一群人。</li><li>5) 神是王，他将拯救你。</li></ol>
<b>对人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堕落了，但还有能力（潜力）选择良善。</li><li>2) 寻求真理，但缺少正确的知识。</li><li>3) 需要爱，帮助，友谊。</li><li>4) 犯错误，不完美，需要赦免。</li><li>5) 需要拯救脱离罪的后果：不喜乐、地狱。</li><li>6) 人类有病且无知。</li></ol>	<b>对人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堕落了，靠自我意志力不会归向神。</li><li>2) 意念与神为敌，没有人寻求神。</li><li>3) 需要新的本性（意念，心灵，意志），重生。</li><li>4) 背叛神，有罪性，需要与神和好。</li><li>5) 需要拯救脱离罪咎和罪的权势。</li><li>6) 人类已死且迷失。</li></ol>
<b>对基督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救人脱离自私、错误、地狱的救主。</li><li>2) 他为我们的好处而存在。</li><li>3) 他的死比他的生更重要。</li><li>4) 强调他的祭司职分：救主。</li><li>5) 对获取救恩来说，顺服基督为主是可有可无的。</li></ol>	<b>对基督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救人脱离罪和罪性的救主。</li><li>2) 他为召聚一个王国、接受尊崇与荣耀而存在。</li><li>3) 他的死和顺服的生同等重要。</li><li>4) 强调他的祭司、君王和先知的职分。</li><li>5) 对获取救恩来说，顺服于基督的主权是必需的。</li></ol>
<b>对回应基督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神等着我们接受他的邀请。</li><li>2) 我们的选择是救恩的基础——神回应我们的决定。</li><li>3) 我们对福音真理理智上赞同——决定。</li><li>4) 诉诸于针对罪人的愿望做出呼吁。</li><li>5) 唯信得救——悔罪可忽略不计，因其被看作是“行为”。</li><li>6) 得救的确据来自一位使用神的应许，并来宣称新信徒已经得救的辅导的人。</li><li>7) 罪人自己手里握着钥匙。</li></ol>	<b>对回应基督的看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是神爱的命令，我们现在要顺服。</li><li>2) 神的选择是救恩的基础——我们回应神的主动作为。</li><li>3) 我们用整个人（意念、心灵、意志）来回应——归信。</li><li>4) 真理被神有力地放进罪人的良心里面。</li><li>5) 唯信得救——得救的信心总是有悔改与之相伴。</li><li>6) 得救的确据来自圣灵把圣经中的应许放在人的良心里面，并成就了生命的改变。</li><li>7) 神手里掌管着钥匙。</li></ol>

## (四) 应变性——“用爱心说诚实话”

既然我们已经清楚关于神、创造、罪和恩典的圣经和神学的基本前提（一贯性），我们需要继续来讨论应变性的问题：“那么，我们怎样把这一套确定的真理体系运用在变化的处境中？”“我们怎样对非基督徒用爱心说真理？”

### A. 进行福音预工（Pre-evangelism）

正如薛华曾指出的那样，“福音预工不是可有可无的选择。”在他的著作《永在的神》<sup>[9]</sup>中，薛华用下列几点说明什么是我们所说的“福音预工”，这在某种意义上就是做预备的工作，使人能够明白基督教的福音。福音预工就是向人们传递认识基督教所必需的基本认识范畴，并除去他们潜在的理智上的阻碍。按照薛华的说法：

1. 福音预工要带来基督徒和非基督徒之间的双向沟通：“如果我们希望沟通，那么我们就必须花时间和精力学习我们的听众是怎样运用语言的，好让他们可以明白我们打算要表达的东西。”<sup>[10]</sup>所以福音预工使我们能够明白非基督徒在说些什么。它意味着聆听他们说话，然后用他们能明白的用语与他们沟通。这就是我们所说的，找到和建立“共通点”（common ground）。

2. 福音预工需要使人正确明白爱的含义：“我们必须把每一个人当成一个具体的个人，而非统计数字或机器来看待。”<sup>[11]</sup>“我们一定要记住，我们与之交谈的这个人，无论他离基督教的信仰多远，他仍有神的形象和样式。他有极大的价值，我们

与他的沟通一定要带着真爱。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它不只是感情的冲动，而是尝试靠近他，站在他的位置上，看他的问题对他来说是怎样的。爱是真正关心一个具体的个人……所以，把个人‘见证’看作是一种责任，或者是出于我们基督教的圈子给我们施加的一种社会压力，这就完全失去问题的焦点了。我们这样做的原因是，在我们面前的人有神的形象和样式，他是世界上一个独一无二的人。这种沟通是要付代价的”<sup>[12]</sup>。所以，当我们传福音的动机是荣耀神时，我们对福音对象的爱才会最终把荣耀归给神。

3. 福音预工要使一个非基督徒看到不信的徒然，使他落在真实世界和他自己所信的那一套理论之间的两难境地里：“我们与之交谈的每一个人，无论是商店里的年轻女售货员，或者是大学生，不管她／他自己有没有用心分析过，都有一套预设的思想观念……但实际上，没有一个非基督徒可以在他预设的逻辑上保持前后一致。原因很简单，因为一个人必须活在现实当中，现实包括两方面：外在的世界和它的形式，以及人的‘人性’，包括他自己的‘人性’。不管一个人相信什么，他不能改变存在的现实。基督教信仰是关于现实存在的真理，要按照另外一套体系来否认基督教，就是要离开现实的世界……非基督徒的预设思想观念显然不能和神的创造吻合——包括‘人是什么’这个问题。情况就是这样，每一个人都是落在一种两难的位置。人不能创造他自己的宇宙，然后生活在其中”<sup>[13]</sup>。

“每个人都处在他／她自己的、非基督徒式的、前提预设的逻辑结论和真实世界之间。每个人都承受两种拉力：朝向真实世界的拉力和朝向他自己

[9] Francis Schaeffer, *The God Who Is There*, p.129-160.

[10] 同上，130页。

[11] 同上，130页。

[12] 同上，130-131页。

[13] 同上，132页。

逻辑体系的拉力……一个人越逻辑性地坚持他自己预设的非基督教立场，他就越发远离真实的世界；他越接近真实的世界，对他自己的预设前提就越缺乏逻辑”<sup>[14]</sup>。

薛华称这种揭发理智上的两难处境为“掀开房顶”，让这些非基督教的预设体系崩溃，倾倒在他们身上<sup>[15]</sup>。这就好像是在传讲律法——因为这暴露了非基督徒理智上的一个弱点。薛华警告我们，不要过度揭露这种两难处境超过必要的程度，因为当我们摧毁了一个非基督徒的预设前提时，可能使得他们陷在绝望中。这就好像向某人传讲律法，却不接着传讲福音一样，这使他们落在定罪之下，没有得赦免的指望。

4. 福音预工要使非基督徒明白，所讨论的问题关乎客观的历史事实，而非个人的主观感觉或意见看法：“我们一定要确保每一个人明白我们在讨论实在的真理，而不是一些含糊的宗教性的，看起来是在心理上起作用的东西。我们一定要确保他明白我们谈论的是在神面前真实的罪，我们所给他的，不仅仅是帮他脱离罪疚感。我们一定要确保他明白我们在和他讨论历史，耶稣的死不仅是一种理想，或者一种标记，而是时间和空间中的事实。如果我们在向一个不明白‘空间，时间，历史’这些词的含义的人说话，我们可以说：‘你相信耶稣的死是真实的吗？就好像如果你当天在那里，你的手指蹭到十字架上，会被上面的木刺刺到那么真实。’除非他明白这些事情的重要性，否则他还没有预备好成为一个基督徒。”<sup>[16]</sup>

“只有给了人足够的知识基础，才能邀请人前来……知先于信。”<sup>[17]</sup>

所以福音预工至为重要，我们可以把它看作是向人传递他所需要的认识范畴和真理，使他可以明白福音本身。在这一点上，护教学可以有着力之处，因为福音预工也需要除去非基督徒可能有的对福音理智上的反对意见（真实或想象出来的）。目的是为进一步——用非基督徒可以明白的言语传福音——预备道路。

### B. 不同的传福音场合

在开始讲怎样传福音前，先认识到有许多明显不同的传福音的场合，对我们会有帮助。简单看看这些不同的场景，对它们进行分析，是很重要的，因为在一个场合中适用的，在另外一个场合可能就不适用。有一些传福音的情景是比其它更有效的，在其中，个别的基督徒可以起很大的作用。

1. 讲道：就算快速浏览使徒行传，我们也可以看到教会成长是通过宣讲神的话语。当听众是犹太人的时候，讲道是出于旧约的经文，目的是表明为什么耶稣就是旧约所讲的那一位。当保罗在外邦人面前传道时，讲道的内容便做出相应的调整，以针对外邦的听众。这就是我在别处说过的，“辩道式（护教式）的宣告”（Proclamation-Defense）模式。

然而，在我们当前的处境下，并非所有的讲道都是向非基督徒传福音。因为敬拜，宣讲神的话语，施行圣礼是为了神的荣耀，以及造就他的百姓——并非像那些“教会增长”型的人所坚持的那样为的是传福音。这意味着在传福音中，讲道有它的角色，但可能不是唯一的角色，甚至可能不是最重要的

[14] 同上，133-134页。

[15] 同上，140页。

[16] 同上，139页。

[17] 同上，153-154页。

角色，尽管真正合乎圣经的传福音，是在教会事奉的场景中进行的。

今天美国福音派的“布道大会式的传福音”正确地承认宣讲神话语的中心地位，但却因为其阿米念主义／半伯拉纠主义的神学范畴，掏空了神话语的内容。“布道大会”不是教会的功能，而是娱乐模式的功能，现在被教会所采用。

**2. 个人交谈——**大多数的福音传讲是在人们和非基督徒的朋友与邻居在个人交谈的场景中进行的。每一个人都有非基督徒的朋友、家人、邻居和同事。这是福音预工理想的场合，我们给非基督徒一些关于基督教的基本范畴和正确的信息，然后带他们上教会，接受神话语的事奉。这也是最有效的传福音的方法之一。这里的关键是教导教会的成员，让他们可以自己传福音。如果这样的人很快被带进当地教会，接受门徒训练和教义问答学习，也会非常有效。在这种情况下，个人的交谈不只是简单带人“私下作认罪祷告”，而是在本地教会中，公开承认相信，受洗和加入教会。

**3. 接待 / 小组——**许多教会给人提供“没有威胁性”的机会，可以带非基督徒朋友到小组和查经班来接触福音，在其中分享基督教的基本真理，进行讨论。再次，如果这些小组是教会所举办，得到教会支持，也得到本地教会的正确监管，它们是可以带来益处的。在太多的圈子里，接待小组和家庭查经取代了在主日神的话语和圣礼的中心地位。如果它们是以带人进入本地教会生活为目的，它们可以非常有效，但是这些小组越是越权，以自身为目的，那么它们就会越造成伤害，而不是带来好处。当人成为基督徒的时候，他们不是加入某个特别的“小组”，而是受洗加入基督的教会。

**4. 图书资料——**我们不要忘了，把正确的书籍、正确的信息带给挣扎着是否接受基督教宣告的人，

是非常重要的。基督教是书籍的宗教。因此，让福音对象读圣经，得到基本的书面指导，的确是必不可少的。针对不同的情况，实际上对非基督徒可能会挣扎的每一个主题都有许多的好书。不要忘了，《海德堡要理问答》是慕道者开始可以看的好书。许多、许多的人因着好的基督教书籍，被带领得到对耶稣基督的认识，以致得救。再说一次，这里的关键是使用书籍作为其他这些方法的补充。

### (五) 传福音须知

1. 要清楚你信什么，为何信。认识圣经，认识信条和要理问答。对你的信仰认识越多，你就越容易和非基督徒讨论！
2. 传福音的基本要点在于简明清晰地传递关于罪和恩典的正确信息。谈论律法和福音，而不是堕落后预定论和神的单一性！这些可以以后再谈！
3. 避免使用基督教术语。谈论真的罪，真的定罪，真的流出来的血！
4. 要有机智和爱心！不要和刚刚失去一位不信的家人的慕道友讨论定罪（reprobation）的问题。友善，有礼！许多非基督徒行事和说话是出于无知，而非恶意。
5. 对人的过往要敏感——如果他们在教会里有糟糕的经历，在一件特别的罪上有挣扎等等，要理解和同情！非基督徒讨厌自以为义，而且他们有权利这样做！不要把律法和定罪轻轻带过，而是要确保他们明白你是一个被称义的罪人，而不是一个自以为义的“万事通”，跑到这里来纠正他们！
6. 抓住主题不放——不要被分心。当交谈游离的时候，把它拉回中心话题上——律法与福音。

7. 传福音不是为了赢得一场争论，而是引导人到基督这里来。讨论有时候会变得火热激烈——这没问题，但是传福音的目的不是要表明你是对的，他们是错的，而是传递福音的真理，冒犯人的应该是信息！而不是你！

8. 当人对罪无动于衷的时候，使用律法。当人有疑问，表示怀疑的时候，使用基本的护教论证。当人为罪表达出罪疚的时候，陈明福音。

9. 传福音就是领非基督徒到基督这里来。让福音派基督徒明白改革宗神学是正确的，属于神学辩论。不要把两者混淆。

10. 尽可能抓住所有基督徒都认同的共同点，和非基督徒交谈的时候把基督徒内部的争论放在一边。非基督徒不会非常关心为什么信义宗对主的晚餐的看法是错误的，或者浸信派对婴孩洗的观点是错误的！这可以在要理问答的时候讨论！

11. 尽可能用事实是如此的方式讲论基督教——“耶稣做了这件事，”“耶稣说了这句话，”“人听到他说，看见了他，”等等。不要用主观性言语的方法——“这对我有帮助。”

12. 祷告求智慧。

13. 相信圣灵通过神的话语动工的能力！直接从圣经列举经文，说明是谁说的。耶稣说，保罗说……而不是，“我认为”，“依我看”。

14. 不要过急。不要因为一次见面，人还没有预备好信靠基督，就认为有效的福音布道没有发生。福音预工同等重要。你可能播种，但可能要其他人来浇灌！

15. 把人看作是你关心的对象，而不是一个数字！要尽可能的建立关系和友谊。

16. 不要忘记先知在自己家乡是不受人尊敬的。你带领你自己不信的家人（或与你亲密的人）归主的可能性是很小的。祷告求其他人来向你的家人传福音！

17. 不要强迫。如果人拒绝，嘲笑，或者不感兴趣，就退一步。找另一个时间和地方。如果重复努力去传福音，某人依然还不愿意听你要说的，“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到另外一座城去！”

18. 愿意向人提供他们需要的资源：愿意为他们提供一本圣经、提供适合他们读的书，当然，还要邀请他们来参加你的教会或查经班，等等。

19. 祷告求神给你传福音的机会。为你的教会祷告，求神祝福对他话语的传讲，求他把非基督徒带到我们当中，求他祝福教会，使教会增长。

20. 要成为一位忠心传福音的人，你不必成为一个实际上的阿米念主义者！改革宗传福音之道很简单，就是对人用爱心说真理。♦

---

### 作者简介

金·瑞德贝格 (Kim Riddlebarger)，美国加州安纳罕市基督改革宗教会 (Christ Reformed Church) 牧师，威斯敏斯特神学院系统神学客座教授。本文选译自他的文章 *Telling People the Truth in Love: A Reformed Approach to Evangelism*。

# 愿万国得知你的救恩！

——从『光与盐』丛书看文字事工对教会建造的益处

文 / 老漫



中国电影出版社出版的“光与盐”丛书带有浓重的宣教色彩，所推出的六本书中，有五本是宣教的故事。我最喜欢的是前两本，尤其是《穿越荣耀之门》，读了又读。

就在此时此刻，大约有5万名美国宣教士，1.5万名韩国宣教士在世界各地领人归主，而中国派出的宣教士寥寥无几。国内教会对社区传福音和短宣很熟悉，但是对跨文化、跨语言、跨民族的宣教（如去穆斯林国家）比较陌生，并且存在一些观念上的误区。“光与盐”丛书的价值之一就在于，可以帮助我们纠正一些对宣教朦胧胧、不完全、不正确的观念。

首先，当我们谈到海外宣教的时候，弟兄姊妹们马上的问题是：“在国内，在我们身边，还有那么多的人没有信主，我们为什么要劳民伤财，跑到那么遥远的地方呢？”《穿越荣耀之门》一书中，五对火热爱主、爱灵魂的美国年轻夫妇离开家乡，走进南美洲厄瓜多尔的原始丛林，向当地的部落传福音，并且五位丈夫为此殉道。通过阅读书中他们的日记，我渐渐明白，为什么对这五个人，对许许多多的宣教士而言，地球上某个遥远角落里一小群人的信主，是如此的意义重大。

其中一位殉道者在日记中写到：“只要能看着那群高傲、机智的丛林人围坐在桌旁敬拜圣子，就算献出生命我也心甘情愿！人生至此，还能有什么遗憾呢？”是的，为了敬拜。宣教的中心不是我们这些去宣教的人，甚至也不是福音对象本身，而是神，是神自己的荣耀，是使神得到神应得的、最美好的敬拜！五个人开展“奥卡行动”前，为以防不测，写下了一段话，说明他们为什么作这样的选择：“在权衡未来、寻求上帝旨意的时候，我们问自己，仅仅为了几个野蛮人就去冒生命危险，这样做正确吗？我们意识到，驱使我们前进的，不是劳苦大众的呼求，而是先知话语的明示。因为经上说过，

在末日，万族都要聚集在主的面前，我们由衷地感到，如果能为基督打开奥卡人紧闭的心门，是会令他喜悦的。”

这就像约翰·派博（John Piper）在*Let the Nations Be Glad!*（让万国都快乐欢呼）一书中开头写的：“宣教并非教会的终极，敬拜才是。宣教的出现，是因为人不敬拜。所以，敬拜才是终极而非宣教；因为神是终极而非人。”我们熟知的主的大使命是：“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28:19）就这节经文中的“万民”两个字，派博考查了大量相关经文之后发现，希腊文“民”在单数形式（*ethnos*）时，从来不是指多个外邦人个体的意思，总是指某个群体或民族；而在复数（*enthne*）时，既可指多个外邦人个体，也可指多个群体；而短语“万民”（*panta ta enthne*）在新约中共出现了十八次，仅有一次的意思是指个体，九次的意思确定是指群体。派博的结论是，“使万民作主的门徒”绝不仅仅是指带更多的身边的、某个地域内（有相同背景和身份）的个体的人信主，而是要使世界上每一个民族、每一个人群都来敬拜神，无论他们是多么小的一群，在多么遥远的地方！这才是主耶稣交给我们的大使命的涵义！

换句话说，我们传福音，不仅是为了更多人的得救，更是要为了使更多样化的人群来敬拜神！派博写到，国与民的多样性是按神的旨意创造的，“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住在全地上”（徒17:26）。而敬拜群体之多样性的美好在于，第一，就如同一个分音部的合唱比起单一的和声更能体现深层次的、多样而和谐一致的美；第二，被更多种多样人群所认识的美，其价值和美名也随之加增；第三，跟随一位领袖的人越是多种多样，就越显出这一位领袖的智慧、能力和爱；第四，注意力放在所有民族的得救上面，可以除去某一个民族的优越感，使万民、万族都谦卑在神的怜悯之下，而不是夸口自身的长处。

这样，对于为什么要去那么遥远的地方宣教这个问题，我们可以从解经家那里得到真理上的光照，而《穿越荣耀之门》一书中这几位宣教士则是付出生命的代价，以他们殉道的鲜血，以他们日记字里行间中的心跳，来促使我们也来拷问自己的心灵，去寻得这个问题的答案。感谢上帝！“你配拿书卷，配揭开七印，因为你曾被杀，用自己的血从各族、各方、各民、各国中买了人来，叫他们归与神。”（启5:9）

对于宣教，我们常有的另一个误区是，宣教工场不仅在地理位置上，并且在生命层面上，好像也离我们很遥远，似乎必须有全面的神学装备，必须是教会的同工、甚至是全时间的工人，才能做宣教士。然而，这五位在厄瓜多尔殉道的弟兄并非如此。蒙召出发的时候，五人中一位大学刚刚毕业；一位硕士毕业；一位放弃了在读的法学硕士，服事了一段时间、结婚，然后就直接去了厄瓜多尔；还有一位是退伍的飞行员，一直为宣教士们运送供给；最后一位，启程前和妻子学习了一段时间的传教士培训课程，如医疗和接生，但也没有正规的神学装备。今天我们眼中这些伟大的宣教士们，蒙召时其实是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平信徒，就好像你我身边那些最普通的弟兄姊妹们一样。在教会讲宣教故事的时候，我们会用眼神说，这些故事太不可思议了，离我们太遥远了，然而，教会要坚定地告诉弟兄姊妹们：“这些愿为主摆上一切、可歌可泣的宣教士们就是从像你我这样的‘普通人’中走出来的，靠着神的恩典，你我也能！”“光与盐”系列中的故事，就为我们提供了明证。

这两个我们对于宣教常有的问题，在“光与盐”里的宣教士们身上，我们找到了有血有肉的答案，在他们身上，我们看到了神的心意，看到了他们是如何体贴了神的心意，看到了神在我们生命之中奇妙的作为！感谢上帝！

“光与盐”丛书的价值之二，是以宣教士们的生命见证，来反照我们自己的生命光景，并促使我们反思教会的牧养。

在个体生命层面上，当我们读宣教士们的故事时，之所以心里会觉得，他们离我们的生活是如此的遥远，因为他们所作的见证，与平日教会中我们津津乐道的见证是如此的不同。我们的视野还常常停留在今生今世的得失上，而宣教士们的每一个心思意念，都被永恒和永恒中神的荣耀所占据。一位殉道者在上大二时写到：“我只有倚靠上帝才能得到满足。撒但会用各种无足轻重的名目来蛊惑人心，比如名誉、地位、社交活动、学术成就等……对于那些瞻仰过基督之荣美的人而言，它们实在是一文不值……生命不在此间，而在高处，是在圣父圣子的殿堂里。”大三结束的那个夏天，他再一次在日记中写到：“人生真好比盘旋上升的水汽，飘忽不定，稍纵即逝。愿上帝从生命的终极来告诉我们活着的意义……‘上帝以火焰为仆役’，我能像火一样燃烧吗？上帝将我从世事的缠累中解放出来，用圣灵点燃我的心，让我在烈焰中燃烧自己……你能承受短暂的一生吗？我扪心自问，在我短暂的生命里，寄居着伟大的灵魂，他一心向往圣殿，心急如焚。主啊，让我变作干柴在你的烈焰中燃烧吧！”



事实上，写下这几段日记的是大学全校摔跤冠军和学生会代表；五人中还有一位是大学橄榄球队边锋，田径场上的明星，曾获得全美讲演比赛冠军，也是名牌法学院的学生……然而，这一切我们眼中所羡慕的前程，他们为着更多灵魂的得救，都放下了。

我想到另一位大家都很熟悉的人物：1924年奥运会400米冠军，生于中国、死于中国的宣教士利迪尔（国内已经出了几本关于他的书）。我非常喜欢利迪尔的故事，也喜欢以他的故事拍的电影《烈火战车》。然而我有一天发现，我最喜欢读的，也引以为荣的，是他在世上最成功的一刻，就是成为奥运冠军、被人景仰的那一段（其中有一张利迪尔被许多人举过头顶的照片，我特爱看，看了又看）；而后来讲到利迪尔来中国宣教的那一段经历，我其实兴趣不大，一翻而过！我的这种反应可能代表了教会中不少弟兄姊妹的心态。我们的思维和价值观已经被世俗的成功主义污染太多了。当我们敬佩利迪尔的时候，多少是敬佩他为主而有的牺牲精神，多少是敬佩他在世上的成功和美誉呢？当我们传扬利迪尔的故事的时候，多少是传扬十字架救恩的故事，多少是在传扬一个成功的励志故事？比起奥卡宣教士，利迪尔的故事似乎在教会中更广为流传，也许这就是原因之一。

写到这，我想到小约翰弟兄在他的小小说系列里塑造的一个人物“丁丁”，来代表城市教会信徒常有的心态：“……丁丁听道特爱听这方面的信息，每每这时，他就会两眼发光，诸如摩西学了埃及人一切的学问，约瑟成了埃及宰相等等，都让他心动不已。他立志要做新型基督徒，在社会上闪闪发光，好使世界更闪亮，或成为特别咸的盐，好使世界更有味，毕竟这是天父世界，不要像老一辈基督徒认为受苦就是在背十字架……”

在教会牧养层面上，“光与盐”帮助我们思考，我们的教导究竟是以人为中心的，还是以神为中心的。这些宣教士的生活如此以神和神的荣耀为中心，这与教会中各类以自我为中心的辅导形成鲜明对比。我听过的一些婚姻家庭讲座，实在非常地以自我为中心，神存在的意义，好像不过是为了使我们的婚姻和家庭生活更美满，如此而已！在这一类的讲座中，最常听到的论调是，如果要家庭和睦，丈夫要不惜代价来讨姊妹的喜欢，姊妹要逛街，就陪她逛嘛！姊妹要一年至少出去旅游两次，就旅游两次嘛！整个讲座中，从来没有提到过作丈夫的如何以身作则、劝勉姊妹一同为神的事业舍己，激励妻子一同走十字架的道路，更不会提到夫妻共同去宣教之类的事情（“宁可得罪老板，也要放下手中工作按计划陪老婆孩子度假”就是这一类讲座中最属灵和最舍己的部分了）。

什么时候中产阶级的生活方式居然与基督徒家庭的标准典范划上了等号？是我们偏离、曲解圣经太多，还是圣经已经不适用于今天这个时代的家庭生活了？如果这种类型的家庭婚姻讲座成为我们所追逐的，那么，那些结婚几天后就跟随丈夫去原始丛林宣教的妻子们是不是太傻了？那些带着老婆孩

子、甚至撇下老婆孩子先去南美洲宣教的丈夫们是不是太不懂得爱了？当我们把“光与盐”系列中的宣教故事（五位殉道者的遗孀和子女后来继续他们未竟的宣教事工），与这些遍地开花的“美满婚姻家庭讲座”放在一起的时候，我们会看到何等强烈的反差！

希望能有更多的弟兄姊妹读到这些宣教士们的故事，并被他们那火热爱主和爱灵魂的心所感动，也再一次把自己献为活祭，摆在神的祭坛上！也愿教会可以善用这样的资源，竭力在教会中推动大使命的完成。当然，“光与盐”系列一定有其不足之处。例如，在选题上，第三本《和平之子》的叙事读起来感觉不真实，像是一个电影脚本；第四本《黑暗中的舞者》也很感人，但与丛书宣教的主线无关；第五本《亲历死亡》也与宣教无关，而且从内容简介看，太突出个人性的、真假难辨的神秘体验。

求神使用“光与盐”系列丛书来推动他自己所大发热心的宣教事业，借以更新他儿女的观念，靠神的怜悯和恩典，使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的宝贵福音被更火热、更放胆、更有能力、更纯正全地传开，使主耶稣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不断被高举，使神的名在各族、各方、各民、各国得当得的荣耀！阿们！

愿神怜悯我们，赐福与我们，  
用脸光照我们，  
好叫世界得知你的道路，  
万国得知你的救恩。  
神啊，愿列邦称赞你，  
愿万民都称赞你。

（诗67:1-3）◆



在这个堕落的世界里从事经济活动，就如从事任何其他的活动一样，要想靠自己保持道德上的纯洁是根本不可能的事，除非有上帝恩典的超然介入。惟有耶稣基督赦罪和成圣的福音是我们的依靠。

——陈彪，《贪婪的产物》

释经者需要有“求真”的动机，而不是“求利”的动机。今日有人释经或听讲也是以求利为动机的。他们要讲的和要听的，是经典当中他认为有用的，这实是对经典的一相情愿的使用，甚至不惜牺牲经典的本意，而成全他们自己的意思，名义上却又说是在讲经论典。

——紫晶，《从于丹现象反思讲台事奉》

这样的敬拜赞美，表面上给传统教会的崇拜注入一股活力，也似乎吸引了一些年轻人参加聚会。但背后是一股教会世俗化的洪流，正在腐蚀教会的正统，进而对教会产生长远的负面影响，使教会腐化，诚令人忧心忡忡。

——李健安，《从敬拜赞美看后现代主义对教会的影响》

但是，世界固然罪恶，世事固然是最小的事，基督徒却不能离世，不但不能离世，还要在这些最小的事上忠心，就是尽心、诚实、努力。

——康来昌，《不义的钱财》

圣经辅导学坚持：当一个信徒生命中遇见令其失去平安和喜乐的处境时，正是神的恩典大能运作的痕迹之一。

——李台莺，《辅导与圣灵的工作》

无论我们怎么做，其实都并不重要。真正最紧要的，是我们在做各样事情时，是秉着怎样的心态。正如基督耶稣所教导我们的一样，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

——子衿，《圣诞节与传福音》

戴德生最大的“过错”，就是想把福音传给中国内地的民众，这是既不被中国人所理解、也不被英国人所赞赏的愿望。在那个中西初识的时代，他在扬州的“出现”和“存在”便足以引起一场中英战争。

——亦文，《请你来当陪审员》

传福音最大的目的是荣耀神，而不是拯救灵魂。

——金·瑞德贝格，《用爱心说诚实话》

我们传福音，不仅是为了更多人的得救，更是要为了使更多样化的人群来敬拜神！

——老漫，《愿万国得知你的救恩》



《教会》网络杂志  
双月刊逢单月 11 日出版  
主页 :<http://www.churchchina.org/>  
投稿 :[cc@churchchina.org](mailto:cc@churchchina.org)

非卖品